

2024 年度报告

华宝新能 股票代码
301327
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



Jackery 电小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

证券代码：301327

证券简称：华宝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中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燕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小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3,953,3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华宝新能	指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华宝公司、香港华宝	指	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电小二公司、电小二	指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宝储能公司	指	深圳市华宝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便携储能	指	又称为户外电源
Solar Generator	指	又称为光充户外电源
Jackery Inc.	指	美国特拉华州杰克瑞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指	日本杰克瑞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指	杰克瑞澳大利亚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UK Ltd.	指	杰克瑞英国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Korea Co., Ltd	指	韩国杰克瑞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指	德国杰克瑞科技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SINGAPORE PTE.LTD.	指	新加坡杰克瑞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JACKERY MEXICO	指	墨西哥杰克瑞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Jackery Inc.的合营公司
Geneverse Energy Inc.	指	美国杰诺维斯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指	日本杰诺维斯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Geneverse Energy GmbH	指	德国杰诺维斯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宝的全资子公司
亚马逊、Amazon	指	亚马逊公司（Amazon Com Inc），为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AMZN.O），旗下的亚马逊网络销售平台是全球商品品种最多的网上零售平台之一
天猫	指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旗下的互联网销售平台天猫商城，英文简称 Tmall，为阿里巴巴旗下综合品牌零售平台，提供包括网站（www.tmall.com）及移动客户端等多种用户接入方式
抖音	指	抖音是指北京抖音科技有限公司发布的短视频类应用程序，包括实时直播、电商购物等功能
京东	指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JD.O9618.HK），中国知名电商集团，其旗下京东商城为主要线上销售平台
日本乐天	指	Rakuten,Inc.（日本乐天株式会社），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4755.T），主要从事电子商务业务和互联网相关业务，旗下的日本乐天购物平台为日本的知名电商平台
日本雅虎	指	Z Holdings Corporation（雅虎日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4689.T），其名下运营的日本雅虎购物平台为日本的知名电商平台

Home Depot	指	美国家得宝公司，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HD.N），系全球领先的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
Target	指	美国塔吉特公司，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TGT.N），系美国知名零售商
Lowe's	指	美国劳氏公司，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OW.N），系全球知名家居建材用品零售商
Walmart	指	美国的世界性连锁企业（WMT.N），在全球范围内以沃尔玛购物广场、山姆会员店、沃尔玛商店等多种方式经营零售业务，提供种类齐全的商品和服务
Costco	指	美国好市多公司，为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COST.O），系美国最大的连锁会员制仓储量贩店之一
Edion	指	株式会社 Edion（英：EDION Corporation）是日本的家电量贩连锁店公司。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730）
Bic Camera	指	株式会社 Bic Camera（英：BIC CAMERA INC.）是总部设在东京都丰岛区的日本家电量贩店。公司为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48）
CTC	指	加拿大轮胎公司（英：Canadian Tire Corporation, Limited）是总部位于安大略省多伦多的大型多元化零售企业。公司为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CTC.CA）
Yodobashi Camera	指	株式会社 Yodobashi Camera 是销售家电、电脑、照相机、照片用品等的量贩连锁店
Best Buy	指	百思买，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BBY.N），系全球知名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零售集团
德国红点设计奖	指	由德国设计协会创立，已有超过 60 年的历史，系世界上知名设计竞赛中最大最有影响的竞赛，系与 IF 设计奖齐名的一个工业设计大奖
汉诺威工业（IF）设计奖	指	由德国历史最悠久的工业设计机构汉诺威工业设计论坛（IF Industrie Forum Design）每年定期举办的。德国 IF 国际设计论坛每年评选 IF 设计奖，其最具分量的金奖素有“产品设计界的奥斯卡奖”之称
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CES）	指	美国电子消费品制造商协会（简称 CTA）主办，旨在促进尖端电子技术和现代生活的紧密结合，该展览会始于 1967 年
A'设计大奖赛	指	A'Design Award & Competition，系全球领先的国际年度设计比赛之一，是一项被国际平面设计协会联合会 Icoграда、欧洲设计协会 BEDA 所认可的国际赛事
美国 IDEA 奖	指	International Design Excellence Awards 系美国工业设计优秀奖，由美国商业周刊主办、美国工业设计师协会 IDSA 担任评审的工业设计竞赛
日本 G-Mark 设计奖	指	日本 G-Mark 设计奖由日本国际贸易与工业部于 1957 年设立。它也是亚洲地区最具权威性 & 影响力的设计奖项，素有“东方设计奥斯卡奖”之称
Muse 设计金奖	指	缪斯设计奖（MUSE Design Awards）是由美国国际奖项协会（IAA）于 2015 年创建，该奖项是全球设计领域颇具影响力的奖项之一，素有“设计界奥斯卡”之称
CTB 结构	指	CTB（Cell to Body）是一种电池集成技术，旨在将电芯直接集成到产品结构中，以优化空间利用率和提升产品性能
UN 认证	指	UN 认证是指联合国 UN Model Regulation 进行认证的危

		品及危险品包装认证
PSE 认证	指	PSE 认证用以证明电机电子产品已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性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检测
欧盟 RoHS 测试	指	RoHS 测试要求在新投放市场的电子电气设备产品中，限制使用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PBB）和多溴二苯醚（PBDE）等六种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产品禁止在欧盟销售。该测试适用于所有电子、电器、医疗、通信、玩具、安防信息等产品
欧盟 CE 认证	指	欧盟 CE 认证要求产品在欧盟市场上自由流通，就必须加贴“CE”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指令的基本要求
UL 认证	指	UL 认证由全球检测认证机构、标准开发机构美国 UL 有限责任公司创立。自 1894 年成立，UL 迄今发布了将近 1,800 部安全、质量和可持续性标准，其中 70% 以上成为美国国家标准，并且 UL 也是加拿大国家标准的开发机构
M2C	指	Manufacturers to Consumer，即生产厂家直接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产品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印刷电路板装配），即将 PCB 空板经过 SMT 或 DIP 两道工序进行封装的整个制程
SMT	指	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表面贴装技术），集成电路封装工序的一种，主要利用贴装机将一些微小型的电子元器件贴装到 PCB 板上，其生产流程主要包括：PCB 板定位、印刷锡膏、贴装机贴装、过回焊炉和制程检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宝新能	股票代码	3013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宝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Hello Tech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llo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中伟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东侧嘉安达科技工业园 厂房七 2 层、3 层（一照多址企业）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9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北站壹号 39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网址	https://www.hello-tech.com/		
电子信箱	irm@hello-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秋蓉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华侨城 北站壹号 39 层	
电话	0755-21013327	
传真	0755-29017110	
电子信箱	irm@hello-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 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7、28 层	徐征、张桐赉	2022 年 9 月 19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调整后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3,605,526,008.73	2,313,832,010.50	2,313,832,010.50	55.82%	3,202,906,327.75	3,202,906,32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173,717,174.58	237.89%	286,908,773.37	286,908,77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60,047,074.76	-263,441,295.98	-263,441,295.98	160.75%	271,477,192.19	271,477,19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63,253,245.67	-102,416,719.81	-102,416,719.81	845.24%	118,528,652.00	118,528,652.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93	-1.39	-1.39	238.85%	2.30	2.3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93	-1.39	-1.39	238.85%	2.30	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2.75%	-2.75%	6.67%	13.94%	13.94%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7,590,345,272.11	6,990,578,979.34	6,990,578,979.34	8.58%	7,545,663,094.31	7,545,663,09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205,840,265.68	6,025,266,303.38	6,025,266,303.38	3.00%	6,401,170,371.87	6,401,170,371.8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4 年 12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根据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2,269,074.27	560,200,841.33	990,186,913.20	1,472,869,17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99,744.61	43,838,539.29	86,589,827.00	80,109,12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93,195.15	26,922,056.29	57,471,904.06	62,359,91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2,851.12	118,197,041.88	229,756,295.69	399,287,056.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3,317.68	194,972.71	428,515.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940,034.40	18,908,265.97	20,914,312.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941,803.85	93,263,214.53	2,195,743.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1,636.93	-7,704,126.91	-6,444,683.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73,357.63	14,938,204.90	1,662,305.86	
合计	79,490,161.37	89,724,121.40	15,431,581.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致力于为全球家庭提供绿色低碳、智能易用、安全可靠的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主要从事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属于锂电池储能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之“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之“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49其他电池制造”。

2、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1）户外活动规模持续增长，离网用电市场需求不断提升

近年来，在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应用程度不断提高的同时，寻求自由、亲近自然的户外生活亦成为趋势，户外用电的市场需求日益增加。便携储能产品凭借其安全便携、操作简便、无噪音、无污染、可同时输出交流/直流电、对主要家用电器的适配性强等优点，能够有效解决用户在户外活动场景下对离网用电的需求痛点。得益于“双碳”政策加速新能源电池储能整体需求的提升，便携储能产品与太阳能板组合形成的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获得用户的认可与追捧，在当前产品渗透率较低背景下，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提升。

①欧美发达国家户外活动普及率较高，便携储能产品向户外活动领域的不断渗透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市场需求的快速提升。

以美国为例，根据美国户外基金的统计数据，近年来美国户外运动参与人数及参与率均不断增长，其中全美积极参与户外运动的居民人数已由2017年的1.45亿人提升至2023年的1.76亿人，户外运动参与率也由2017年的49%提升至2023年的57%；根据KOA发布的《2024年北美露营报告》显示，在过去的十年里，露营和户外住宿领域经历了显著变革。在此期间，总体露营家庭数量增长了23%，而活跃露营家庭数量更是大幅增加了68%。

露营兴趣的上升还体现在频繁露营的家庭数量激增——至少每年外出三次或以上的家庭增长了 98%。

与美国相似，欧洲也拥有丰富的户外活动资源，且欧洲户外活动起源较早且经济发达、人口数量众多，民众具有户外活动的良好基础和氛围，用户基础庞大。欧美国家居民积极参与户外活动，也比较热衷于对户外相关器材及用品的消费。根据 Statista 公布的数据，预计 2025 年全球户外运动用品市场规模将达到 2363 亿美元，而其中欧美地区市场规模为 1229 亿美元，占比高达 52%。

欧美发达国家的户外活动普及率较高，且近年来欧美国家参与户外活动的家庭数量还在不断增长，便携储能产品作为能够提升户外活动体验的新兴产品而受到参与者追捧，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在户外活动场景下市场需求规模的快速提升。

②国内户外活动不断普及，户外活动参与人数提升，政策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与欧美相比，中国的户外市场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根据中国户外联盟统计，我国每年约 1.3 亿人参与休闲户外活动，占总人口的 9.5%，与美国约 50% 的参与户外活动比例相比差距较大。近年来，随着国内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国家政策对户外活动的大力支持，国内居民户外活动普及率不断提升，参与户外活动人口不断增加。随着短途化、低预算的周边游的热度高增以及媒体综艺对于露营的传播，消费者对于露营运动关注度持续上涨。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统计数据，预计 2024 年中国露营经济核心市场规模将达到 2,139.7 亿元，同比增长 60.4%，带动市场规模 11,554.5 亿元，同比增长 46.8%。2025 年中国露营经济核心市场规模将上升至 2,483.2 亿元，带动市场规模将达到 14,402.8 亿元。

2023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促进户外运动设施建设与服务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户外运动设施建设和服务质量供需有效对接，全国范围内形成一批发展基础好、服务保障全、地方特色强、配套产业优的户外运动发展高地，推动户外运动产业总规模达到 3 万亿元。在政策的推动下，国内户外场景将不断丰富，便携储能产品作为方便随车携带且能在户外活动中提供便捷、绿色、安全、稳定的离网电力供应的新兴产品，将大幅提升用户在户外的生活体验，推动便携储能产品在户外活动场景下市场需求规模的快速提升。

（2）自然灾害频发，应急备灾需求持续增长

自然灾害、极端天气频发使得各国居民的应急备灾意识明显提升。以日本为例，日本地处环太平洋地震带，地震、台风等灾害高发，2024 年日本能登地震造成大面积住房倒塌和停电事件，余震在年内持续多达千次以上。根据日本产经新闻公布的调查数据，自 2011 年东日本大震灾后，得益于社会各界加大对防灾自救的宣传，日本居民在家中储蓄防灾物品的意识空前高涨，超过 78% 的日本家庭储备了必要的防灾物品。与日本相似，2024 年夏季美国经历多场强飓风导致的大停电事件。

同时国内政府及单位越加重视应急备灾物资的储备。2023 年 10 月 24 日，中央财政调增赤字、增发 1 万亿特别国债，将全部通过转移支付方式安排给地方政府，集中力量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弥补防灾减灾救灾短板，整体提升我国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2024 年 10 月 23 日，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抢险救灾物资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内容强调加强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到 2025 年底，力争实现全国县级储备库（点）覆盖率达到 100%，2030 年前，力争实现多灾易灾地区乡镇级储备库（点）全覆盖。同时，各地要根据灾害风险形势，动态评估本行政区域风险，按要求储备相应物资。

便携储能产品由于其大容量、适配性广泛等优势，可满足灾后应急用电、救援用电、间歇性停电等应急需求，便携储能产品与太阳能板组合形成的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更能在灾后电网瘫痪及毁坏情况下，为灾后生活实现持续离网发电，有效应对灾后阶段性停电带来的影响，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3）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配储提升经济性，家庭储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战略的深入实施，家庭储能市场正迎来巨大的市场机会。用电供需时空错配、电网老化、极端天气频发及能源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共同推动了家庭储能需求的激增。特别是在欧洲，电价飙升和对化石能源的过度依赖，促使欧盟加速推进可再生能源计划，将 2030 年可再生能源占比目标提升至 45%。同时，美国老旧电网的脆弱性在极端天气下暴露无遗，频繁的停电事件使得家庭用户更加依赖光伏和储能设备作为备用电源。

全球范围内，户用光伏发展较为成熟的先发市场都出现配储比率持续上升的趋势。主要受储能电池成本持续下降、光伏补贴退坡、储能税收减免及补贴等多重因素影响推动。典型如美国加州的“净计量 3.0”政策和“自发电激励项目”，在净计量新政出台后，加州户用储能安装量开启大幅增长。根据 Wood Mackenzie 2024 年 Q3 数据显示，加州占据了全美

国户用储能安装量的 62%，预期 2025 年配储率提升这一趋势将继续在美国、欧洲、日本等市场扩大。

家庭储能行业的发展趋势预期将持续向好。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成本的逐步降低，家庭储能系统将更加智能化、高效化，为用户提供更加便捷、安全的电力解决方案。此外，新兴市场如南非、东南亚等地也展现出强劲的增长潜力，为全球家庭储能行业提供新的增长动力。据权威机构预测，到 2030 年，全球家庭储能新增装机量有望达到 172.7GWh，累计装机量将达到 748.9GWh，展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政策驱动下的能源转型将持续推动家庭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随着可再生能源的普及和电网的升级改造，家庭储能将在构建清洁、低碳、高效的能源体系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3、公司行业地位

作为便携储能全球领导者和全场景家庭绿电开创者，公司秉承“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致力于推动全球人民生活向绿色低碳转型，历经 14 年成功打造了 Jackery 电小二 Solar Generator 专家领导品牌。凭借在便携储能领域多年的深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累计销量突破 500 万台，全球销量领先。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多年来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凭借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公司在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领域已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并受邀参与便携储能国家行业标准、便携太阳能板国家行业标准、国家锂离子电池组安全设计指南标准、分布式储能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性能规范第 1 部分：家庭储能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广东省及深圳市工业设计中心、深圳市智能便携式储能工程研究中心，产品技术创新优势突出。作为便携储能全球领导者，公司还获得全国首张户外电源“碳中和工厂”证书，发布了光充户外电源的企业标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利布局累计 1,629 项，其中在审专利 770 项、境内外授权专利 859 项（含发明专利 54 项）。

凭借出色的产品设计能力，公司已累计荣获包括德国红点至尊奖、红点产品奖、德国 IF 设计奖、美国 CES 最佳创新奖、美国 IDEA 设计奖、意大利 A'Design、Muse 设计金奖、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等在内的 86 项国际工业设计类奖项。2024 年 6 月，公司重磅推出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革命性的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包括两款极具创新性的新品——全球首创 DIY 小型家庭绿电系统和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家庭绿电系统，开创行业新品类，树立行业新标杆。

秉承着“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企业使命，华宝新能致力于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并为全球家庭提供绿色低碳、智能易用、安全可靠的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纽约时报》《华尔街日报》《福布斯》等在内的 200 余家全球权威媒体及机构推荐。其中，公司连续两年荣获国际知名可持续发展奖项 SEAL Awards。旗下“Jackery 电小二”17 款产品通过南德碳足迹核查、太阳能板通过 IEC 国际权威认证。“Jackery 电小二”光充火星机器人荣登《时代周刊》2023 年度最佳发明榜单。全球著名商业杂志《福布斯》盛赞公司旗下“Jackery 电小二”品牌为便携储能行业的“苹果”，全球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秉承“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以及“成为全球用户最信赖的绿色能源品牌”的愿景，致力于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其中，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可应用于户外旅行、应急备灾、户外作业、居家生活等场景，为客户提供绿色低碳的能源解决方案，产品得到用户的广泛认可。

作为便携储能全球领导者和全场景家庭绿电开创者，公司成功打造了 Jackery 电小二 Solar Generator 专家领导品牌，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实现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英国、加拿大等全球多个国家销售。

1、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不同场景和不同规格的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公司代表性产品介绍如下：

“Jackery 电小二”品牌的主要产品		产品图示
<p>便携储能产品</p>	<p>Explorer 240 Pro 2 Explorer 300 Plus Explorer 600 Plus Explorer 1000 Plus & 加电包 Explorer 1000 Pro 2 Explorer 2000Plus & 加电包 Explorer 2000 Pro 2 Explorer 3000Pro Explorer 5000 Plus</p>	
<p>光充便携储能</p>	<p>Solar Generator 240 Pro 2 /40Wmini Solar Generator 300 Plus /40Wmini Solar Generator 600 Plus /100W Solar Generator 1000 Plus /200W Solar Generator 1000 Pro 2 /200W Solar Generator 2000 Plus /400W Solar Generator 2000 Pro 2 /400W Solar Generator 3000 Pro/400W/1200W Solar Generator 5000 Plus /500W</p>	
<p>产品亮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功率，长续航，用电无忧 - 高功率：输出功率 7.2kW~14.4kW，满足家庭大功率负载及多负载同时供电需求； - 高容量：5kWh~60kWh，超长续航，核心负载备电时长超两个星期。 ● 无感切换，高效省心 - UPS 0ms：E5000Plus可实现Online UPS（0ms）及Backup UPS（20ms）自由切换，核心负载（如PC、NAS、呼吸 		

机、冰箱等) 不断电。

●**120V/240V双电压输出，强兼容，多场景适用**

- 强兼容：120V/240V双电压，可直连 240V家庭大功率负载或接入家庭电路，兼容更多设备，如干衣机、水泵、电烤箱、电磁灶、空调、电热水器等；

- 多场景：不仅家庭设备可用，也可满足房车充电场景。

●**多模式快充，最快 1.7H满电**

- 多模式充电：AC充电、并机充电、高低压光伏充电、混合充电、车充，最大充电功率 4000W，最快充电时长 1.7H。

●**新一代光充组合，绿能低碳**

- 高低压光伏接口：高压光伏输入最大 4000W，低压光伏输入最大 1200W，电压及接口覆盖范围更广，功率更大，满足用户高效光充及持续用电需求；

- 新一代太阳能板Solar Saga 500X，更高发电量、更高品质、使用更便利。

●**紧凑便携，行业最轻最小 5 度电**

- 汽车级CTB结构&PV集成技术，空间利用率达 64%，相较传统设计提升 10%；

- 经沙利文机构报告认证为全球最轻最小 5 度电；

- 上下把手设计、拉杆及四轮系统极大提升了产品的便携移动性。

●**智能易用，便捷省钱**

- App智能控制：远程控制、设备状态显示、配置模式设置；灵活管理，多人共享；

- 节省电费：搭配STS可实现分时充放电，削峰填谷；太阳能充电优先，自发自用，最高节省 100%；

- 搭配STS可实现太阳能发电量统计，绿能减碳一目了然；

- 搭配STS可实现多路负载分别控制，用户根据需要设置负载备电优先级。

●**安全耐用，国际权威认证，安全品质远高行标**

- ChargeShield™2.0 专利技术，安全快充，62 项保护，保障用电安全；

- 通过UL权威认证（UL1973&UL2743&UL9540A&UL 9540），同时符合便携储能和储能系统安规及测试标准；

- 防火、防震、防辐射：外壳材质符合UL 94-V0 防火要求；支持九级防震；通过国际FCC EMI Class B 电磁兼容安全认证；

- 全球头部品牌磷酸铁锂电芯，4000 次循环寿命，耐用十年；

- 智能 BMS 系统，十二重保护。

便携太阳能板	SolarSaga 40 Mini SolarSaga 100 SolarSaga 200	
--------	---	--

产品亮点：
●全球热销 120 万+，安全可靠

- 17 项 IEC 严苛测试，率先获 TÜV 消费级光伏产品 II 类认证（IEC TS 63163）；
- 支持 5 年质保，远高行业 3-5 倍；
- IP68 级防水防尘，内部不受粉尘干扰，能力始终在线；
- 支持 4000 次折叠寿命，远高于行业水平。

●便携易用，轻薄耐撞

- 轻薄更耐撞：独有的悬浮框架专利设计，较行业减重 20%—40%，抗冲击力更强；
- 最快 10 秒展开，折叠便携，磁吸人体工学提手，一拎就走；
- 支持多设备直充，USB-A/C 双口输出；
- 超强辅助 SolarTarget，轻松瞄准，愉悦发电。

●行业领先的 IBC 技术，发电量全面领先

- 正面 0 遮挡设计，充分吸收每缕阳光，收获更高电力；
- 极简纯黑外观，引领纯粹美学，完美融入庭院、屋顶、房车等；
- 弱光、酷暑、寒冬发电更多，相较于传统太阳能板，发电量领先；
- -20°C~65°C 可用，无畏极寒极热。

DIY 太阳能板

SolarSaga 100 Prime
SolarSaga 500 X

**产品亮点：****SolarSaga 100 Prime:****●空气动力学设计**

- 专利圆弧设计，安全与美感完美结合；
- 流畅自然的曲线弧度，降低风噪。

●多场景，易安装

- 房车、游艇、庭院、阳台，四大场景随需而动。

●正面 0 遮挡，得电更高

- 领先的 IBC 电池技术，正面纯黑 0 遮挡。

SolarSaga 500 X:**●高效输出，电量保障**

- 25%转换率 TOPCON 电池片，双面发电；
- 单体 500W 高功率输出，快速光充，远离缺电焦虑；
- 支持多 pcs 串并联，轻松搭建用户自己的光伏电站，最高可达 4000W（搭配 E5000Plus）。

●国际认证，品质安心

- 工作环境温度 -40℃~85℃，IP68 防水，无惧室外环境；
- 17 项 IEC 严苛测试，获 TÜV 消费级光伏产品 II 类认证（IEC TS 63163）；
- 5 年产品质保，用户使用更安心。

●灵活组装，多场景适用

- 分布式光伏电站级产品阵列设计；
- 支持用户 DIY，每块可单独使用，简易拼接安装，多场景适用；
- 一体式收纳，一拎即走，方便移动。



产品亮点：

●All-in-one Design: 全球领先的一体化美学设计

- 获 A'Design 和 MUSE 设计奖金，66 项专利申请；
- BMS EMS PCS 3S 合一，系统深度融合统一管理；
- 极简安装，可移动。阳台，庭院，棚顶，户外等多场景可用，兼容性高。

●极致性能：行业首创的可双向充放电可并网使用的阳台光储产品

- 最大支持 2000W AC+PV 混合快充，52 分钟即可充满；
- 停电也能用，应急备灾也能用；
- 最大支持 1.6kW PV 接入，一年可发 1760kWh 太阳能绿电；
- 支持从单系统到簇并机，扩容扩功率，最大可并机到 3.6kW AC/4.8kW PV/24kWh BAT。

●极致安全：满足工业级光伏逆变器家储便携三品类多重标准与要求

- 全系统满足 IEC 62109-1/-2 高压电气安全；
- 通过 1113 项测试，构建四级百余项安全保护，通过三大可靠性严苛考验；
- 满足 -20°C~55°C 超宽环境应用，IP65 防尘防水高防护等级。

●极致智能：AI 赋能云平台，全链路智慧家庭能源管理

- 全屋用电情况精准监控，智能分配，用电一手掌握；
- 支持远程及本地控制，断网也能用；
- 极端天气预警，一键备电；
- 支持削峰填谷应用，节省用户电费。

固定式家庭
储能系统

Jackery HomePower
Energy System



产品亮点：

行业首创 6 合一光储充配用云全屋用电解决方案

●简单易用

- 光储充配用云集成设计，全场景轻松兼容；
- 多能源管理，支持市电、油机、光伏、储能、充电桩接入；
- 1+1+N 多种备电组合，可为全屋备电，备电更便捷；
- 集成 AC/DC 充电桩，免二次安装；
- 直流充电桩支持 V2G 电网馈电，在电网峰值时可快速获利；
- 行业首创集成 AC EV 充电功能，支持 V2L/V2H 应用模式；
- 轻量级模块设计，简单安装易扩容，可单人安装，省工省时；
- 大光伏全场景可用，大功率全屋备电，大容量灵活配置；
- 全链路 200A 配电设计，支持全屋备电；
- 20 路智慧家庭能源监控，灵活的备电组合可以一键备电，用电更省；
- 电池单机最大可堆叠 15.36kWh，系统支持 8 套容量及功率并机，系统容量最大 122.9kWh；
- 支持超宽范围 16A 大光伏接入，最大 20kW PV 接入；
- 11.4kW 大功率，120V/240V 无缝兼容；4 路独立 MPPT，支持不同光伏条件接入。

●安全可靠

- 多层次系统保护，内置智能消防系统，外部配置 IoT 环境监测，极致用电安全；

- NEMA Type 3R 防护性能，-20~50℃宽温工作范围，超低温充放电，室内室外全能适配；
- 百余项安全保护设计&千余项安全可靠性验证，确保产品长期可靠性和全方位安全。

●**智能高效**

- 集中化智慧能源管理，实现市电、油机、光伏、储能、充电桩多种能源同时联动；
- 智能家庭能源管理系统，Jackery Home App 实时监控，家庭能源可视化管理；
- 多种用电模式可选，用电更省，探索更多可能；
- 智能用电学习，省钱看得见；
- 极端天气预警，智能备电，应急无忧；
- 轻松运维，近端和远端都可视。

<p>光伏瓦系统</p>	<p>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 墨玉 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 赤霞</p>	
--------------	--	---

产品亮点：

●**极致高效：全球顶级光电转换率的光伏瓦**

- XBC 电池转换效率>25%；
- 每平方米发电功率达 170W；
- 通风设计加速光伏瓦降温，提升建筑能效和发电量。

●**极致美学：全球独家曲面层压工艺，隐形发电**

- 大曲率，不易碎，得益于自主研发大曲率封装工艺，首次实现多曲面晶体硅太阳能产品的量产；
- 曲面设计，减少阳光散射，避免光污染；
- 与建筑完美结合，实现“隐形”发电。

- 极简安装：低安装门槛，单块灵活维护，与传统瓦片几近相似
- 全球安装构件专利，可单块产品拆装，便捷地安装和维护；
- 重叠+防风挂钩的设计保证安装强度，无惧强风。
- 极致耐受：30年功率保障，长久可靠，无惧极端环境
- 全钢化玻璃和高温陶瓷材料，强度远高于传统屋顶瓦片，更能抵御冰雹；
- 充分考虑整个屋面系统的防水设计，可通过更高级别的雨淋考验；
- 屋顶光伏瓦阵列通过系统设计实现了低压直流系统，消除了高压电弧的火灾隐患。

2、主要应用场景

(1) 户外休闲



公司的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适用于自驾露营、房车旅行、钓鱼、摄影等户外旅行场景，可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无人机、投影仪、照明灯、车载冰箱、电饭煲等设备进行供电，能够满足户外旅行中多样化的便携电力需求。

(2) 应急备灾



在地震、海啸、飓风、大火、暴雪、战争等灾害多发的地区，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能解决灾害缺电、停电、应急救援等电力短缺问题。公司便携储能产品与光伏太阳能板组合形成小型太阳能发电系统，在灾后电网瘫痪及毁坏情况下，为灾后生活实现持续离网发电，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需求。

(3) 户外作业



在户外作业场景中，公司的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可以为各种设备提供可靠的电力支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工作顺利进行。同时，由于产品的便携性，可以轻松携带到任何

需要的地方使用。例如，在野外勘探、农业植保、边界巡逻、电网检修、野外测绘、消防救援以及部队户外作业等领域，都能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供应。

（4）居家生活



公司的家储产品为全球家庭用户提供一站式绿色能源解决方案，满足自发自用、绿色低碳、应急备电的用电需求。公司率先洞察到全球家庭更需要易于安装、经济实惠的绿色能源产品，开创了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包括屋顶、庭院、阳台、车棚等多场景光储充系统产品。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 M2C 的经营模式，即生产厂家直接对用户提供服务，集研发、生产、品牌、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全价值链的经营模式。通过 M2C 模式，公司能够深入调研市场需求、用户偏好，减少中间环节、降低渠道成本、快速响应用户需求，实现精准创新和价值创造。在各个具体业务环节，公司的经营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公司的产品研发以用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导向，从应用场景、产品安全性、新技术等多维度出发，通过自主研发完成产品设计开发，借助 M2C 模式的优势快速投放市场，并及时获取用户意见反馈，对产品安全、性能、智能化、轻量化、转换效率、可靠性、易用性等方面进行持续创新，同时基于对行业趋势的把握进行前瞻性研发布局。

公司研发流程分为需求评估、研发设计、设计验证、试产验证、批量生产和用户反馈环节。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包括电芯、电子元器件、逆变器、结构件等。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每月根据销售预测、海外和国内成品情况、材料库存和在途产品等情况，系统运行 MPS（主生产计划）并运算 MRP（物料需求计划），最终制定生产和物料计划。即所有材料订单都是根据销售预测运算需求并下达原材料采购订单，由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管理、审批、商务及交期跟进；采购部完成原材料采购执行后，由品质部负责材料验收，验收合格后再办理入库。

在供应商选取方面，公司具有严格的供应厂商选择标准，通常综合考虑厂商的技术水平、产品品质、响应速度、供货成本以及市场声誉等因素，选择规模匹配、资质优良、运作规范且可持续发展的企业作为供应厂商。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通常根据销售预测、在手订单及交货期情况安排生产计划。生产流程上，公司已导入 MES 系统、品质管控系统 QMS 和数据监控系统，实现了制造自动化管理，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有效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同时制造工厂用电已导入能源管理系统，实现更加低碳的能效管控。便携储能产品的生产流程可分为 SMT 贴片、PCBA 测试、电池加工、电池包组装、老化测试、成品包装等环节。光伏产品的生产流程可分为电池片分选、划片、串焊、激光切割/冲压/热刀切割、模拟测试、产品包装等环节。逆变器的生产流程可分为 PCB 自动上料，镭雕 SN、SPI 检查、3D AOI 检查、ATE 自动测试与烧录、老化测试、产品入库等环节。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全方位渠道模式，分别为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结合的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公司分别通过品牌官网独立站及亚马逊、日本乐天、日本雅虎、天猫、京东、抖音等第三方电商平台进行线上销售，线下零售已与 Costco、Walmart、Home Depot、Target、Best Buy、Lowe's、CTC、Bic Camera、Edion、Yodobashi Camera 等全球知名零售商建立合作关系。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行业先发及品牌优势

作为便携储能全球领导者和全场景家庭绿电开创者，公司一直专注于为全球家庭提供全场景绿色能源解决方案。凭借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在洞察用户需求与行业趋势、升级迭代领先技术等方面均展现出显著优势。通过率先登陆资本市场，公司进一步巩固了在行业中的领导地位。

在研发创新和产品设计方面，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利布局累计 1,629 项，其中在审专利 770 项、境内外授权专利 859 项（含发明专利 54 项），并荣获包括德国红点至尊奖、红点产品奖、德国 IF 设计奖、美国 CES 最佳创新奖、美国 IDEA 设计奖、意大利 A'Design、Muse 设计金奖、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等在内的 86 项国际工业设计类奖项。此外，公司还荣获国家工信部授予的“绿色工厂”认证证书，成为行业首家获此权威认证的企业，并获评国家工信部第八批制造业冠军企业，成为行业首个获得国家级单项冠军殊荣的企业；旗下“Jackery 电小二”17 款产品通过南德碳足迹核查，成为全球便携储能首个碳足迹核查品牌，其太阳能板也成为行业首个获得 IEC 国际权威认证的产品系列。作为便携储能全球领导者，公司还获得全国首张户外电源“碳中和工厂”证书。

产品创新方面，2024 年公司推出新一代安全快充户外电源 1000 Pro 2、新一代安全快充户外电源 2000 Pro 2 以及新一代安全快充户外电源 600 Plus 等旗舰新品，并在北美推出了新型家储产品 Jackery Solar Generator 5000 Plus。同时公司重磅推出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革命性的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包括两款极具创新性的新品——全球首创 DIY 小型家庭绿电系统和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家庭绿电系统，还发布了全栈式六合一家庭储能系统，开创行业新品类，树立行业新标杆。凭借在光伏领域的颠覆创新，公司荣获国际权威机构沙利文授予的“全球 XBC 曲面光伏瓦首创者”市场地位确认证书。

品牌建设方面，公司持续通过明星、网络红人在社交平台对产品介绍及推荐、全球知名展会等形式增大公司品牌曝光度。公司在中国和侣行夫妇张昕宇、梁红，一级竞钓大师邓刚和职业赛车手韩魏开展合作，并积极参加 2024 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 CES、2024 Intersolar Europe、柏林国际电子消费品展（IFA 2024）、2024 第十七届国际太阳能光伏与智慧能源（上海）大会暨展览会、上海国际智能建筑展览会等国际大型展会。公司还出席 COP29 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并在会上分享了公司在绿色能源转型应用及生态协同方面的深耕探索，以“绿色能量”应对全球气候挑战，带来可借鉴、可持续的中国式“绿色方案”全新样板。

品牌荣誉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纽约时报》《华尔街日报》《福布斯》等在内的 200 余家全球权威媒体及机构推荐。其中，公司在 2023 年、2024 年连续两年蝉联国际知名可持续发展奖项 SEAL Awards。“Jackery 电小二”光充火星机器人荣登《时代周刊》2023 年度最佳发明榜单。全球著名商业杂志《福布斯》盛赞公司旗下“Jackery 电小二”品牌为便携储能行业的“苹果”。凭借卓越的市场表现和技术创新实力，公司旗下品牌 Jackery 荣获亚马逊 2024“年度最具价值品牌”大奖，全球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社会公益方面，公司坚守企业责任担当，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曾多次为应对全球范围内的地震、洪灾、火灾、风灾等自然灾害开展公益捐赠，累计向各地灾区捐赠了数千台电小二光充户外电源，为救援工作和受灾群众提供绿色清洁能源保障。同时，公司还加入国际救援委员会 IRC 组织，成为全球重大灾害救援支持提供者之一，并与中国灾害防御协会达成官方合作伙伴关系，共谋创新性应急救援方案，为加强我国防灾减灾事业建设贡献力量。此外，公司也积极携手世界自然基金会（WWF）、中国绿化基金会、美国国家森林基金会等多个组织，通过“Jackery 电小二”光充户外电源产品保护生态环境，以实际行动支持全球环保事业。2024 年，公司携手可可西里生态保护协会与荒野熊队发起《守护守护者·2024》主题公益项目，通过科技与公益的结合，为可可西里的守护者们提供高效、可持续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为生态保护提供持续动力。

2、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在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及光伏产品领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并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作为便携储能国家行业标准、便携太阳能板国家行业标准、国家锂离子电池组安全设计指南标准、分布式储能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性能规范第 1 部分：家庭储能国家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和研发团队建设，近三年研发费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38.99%。2024 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金额为 1.73 亿元，同比增长 14.31%；研发人员数量 255 人，占比达 15.74%，研发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90.20%。高效的研发转化确保了公司技术的持续升级和产品的不断更新迭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利布局累计 1,629 项，其中在审专利 770 项、境内外授权专利 859 项（含发明专利 54 项）。

在开发流程中，公司导入先进的汽车行业 V-model 研发模式，提高了研发产品的可靠性，研发设计阶段严格执行“项目前期风险评估、中期评审、后期监控”的质量管控三步

骤，确保最大程度降低项目风险、满足客户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完成三防产品技术预研，完成宽温域钠电池、固态电池、LFMP 的初步技术积累，完成 CTB 模组结构创新设计和运用，节省产品结构成本的同时缩小产品体积和重量。2024 年公司实现产品集成创新设计批量应用，并建立了便携储能 BMS 软硬件平台，使得研发效率提升约 30%，同时实现电池极速 1h 快充和电芯快充循环寿命提升。另外公司自研自产的新型半导体氮化镓逆变器已实现量产和应用，产品转换效率提高约 2%，重量相较同类产品降低约 20%。

光伏太阳能板方面，公司开发并量产悬浮集成框架笼式封装便携太阳能板和太阳能板电气绝缘技术，使折叠便携太阳能板重量下降 30%，折叠次数提升至 4000 次以上。同时公司独家自主研发的晶硅多曲面封装技术，XBC 曲面光伏瓦产品突破晶硅太阳能板 70 年产品形态，行业内首次实现晶硅太阳能电池多曲率封装量产，产品集曲面美学、高效、可靠、便捷安装于一体，为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带来全新选择，捍卫东方建筑之美。这一系列举措不仅拓宽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护城河，还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荣获 CES2024 创新奖、钛媒体科技绿色发展企业奖项、维科杯·OFweek2023 第二届储能行业卓越技术创新奖及光储绿色融合金工奖等多个奖项。华宝新能 XBC 美学曲面光伏瓦，凭借其开创性的设计理念与卓越的性能表现，荣获 2023-2024 年度 BIPV“光伏组件创新技术奖”，展现了公司强大的创新实力及在全球绿色能源转型中的突出贡献和创新实力。

3、产品安全可靠

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的理念，保持对行业的敬畏之心，深知产品安全是公司发展的基石，因此自主设计了严格的测试要求，并研发了先进的测试系统，构建了全面的数字化质量控制体系。通过遵循 6 项安全防护标准，执行 9 道精细的质检工序，确保每一款产品都达到稳定可靠的质量标准。

公司便携储能产品采用全球知名品牌高品质全极耳大圆柱电芯，具有高倍率，长循环特性，能量密度高，过流散热能力强，提升了储能电源的循环使用寿命及安全性。公司独家研发的智能快充专利，通过多温度探头精准监控，CFD 热管理仿真设计精准提高温度一致性，保证电芯安全，提升快充循环寿命，满足产品安全可靠要求。同时得益于框架专利保护技术和电气绝缘专利保护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公司全系便携太阳能板在全球范围内率先获得 TÜV 权威机构认证的 IEC TS63163 消费级光伏产品认证，产品通过热斑耐久测试、高低温循环测试、湿热测试、湿冻测试、跌落测试、绝缘耐压测试、湿漏电测试等多

项严苛测试项目，在产品品质、可靠性、安全性上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已通过国际 UN 安全认证、日本 PSE、欧盟 CE、欧盟 RoHS 测试、UL 认证等多项国际质量认证，为全球用户提供了坚实的安全保障，赢得了广泛好评。2024 年华宝新能 Jackery HomePower 智能配电箱成功顺利取得 Intertek cETLus 认证，华宝新能家庭储能系统通过全球公认最为严苛的北美标准 UL9540A 热失控蔓延测试，斩获锂电池模组级与系统级的双重 Intertek cETLus 权威认证。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通过了 TÜV 南德的 IEC 61215 和 IEC 61730 两项权威认证，成为全球首个通过这两项全序列测试的曲面光伏产品。同时国际公认的测试、检验和认证机构 SGS 授予华宝新能 Jackery Solar Generator 5000 Plus UL 9540:2023 和 UL 9540A 认证证书、Jackery Explorer 3000 UL 2743:2023 认证证书、DIY 小型家庭绿电系统 Jackery Navi 2000 德国并网 VDE-AR-N 4105 认证证书，多份认证的获得充分展现了产品的高安全性和可靠性。

公司秉承“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坚持贯彻可持续、全场景、安全可靠的产品战略，持续扩展产品矩阵，并不断优化产品体验，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军者。作为国家《便携式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源技术规范》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公司于 2024 年发布了光充户外电源企业标准，从供应链管理、产品性能评估、安全规范遵循到可靠性测试，均设定了更为详尽且严格的技术、质量和环保要求和准则，引领行业向更高质量、更安全的发展水平迈进。2024 年全球公认的质量和权威机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正式向华宝新能颁发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标准的认可证书，标志着华宝新能产品实验室正式跻身符合国际标准的权威实验室行列。

4、全球品牌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直销模式

公司自 2011 年起便积极构建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直销品牌模式，集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品牌营销与零售渠道于一体，形成了快速直达全球消费者的竞争优势。这一模式不仅确保了品牌产品能够快速直达全球用户，还通过即时数据反馈，助力营销、研发、制造环节实现产品优化和迭代升级，从而精准满足用户需求，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实现了数字化智能制造闭环，集成了智能制造、供应链资源和物流能力。智能制造系统能够实时追踪零件配备流程，确保良品率，并通过防错和零缺陷设计，利用条码实现关键步骤之间的互锁。在供应链管理上，公司采用先进的 ERP 和 SRM 系统，实现全球供应商的智能化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设立 19 个海外仓，拥

有 10 个全球售后服务点，服务范围覆盖近 30 亿潜在用户。物流方面，公司与 UPS、Fedex 等全球知名物流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优化全球物流布局，实现最后一公里网点配送，为用户提供卓越的客户体验。在渠道建设上，公司已构建“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三位一体的销售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已在全球设立 23 个品牌官网，业务覆盖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通过与全球知名品牌商或零售商的合作，公司产品已进入 Costco、Walmart、Home Depot、Target、Best Buy、Lowe's、CTC、Bic Camera、Edion、Yodobashi Camera 等全球知名零售商渠道。

“全球化”是公司长期坚持的重要战略。2024 年公司产品已在中国、美国、日本、德国、英国、加拿大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销售。为加快全球市场开拓，公司已在美国加州、日本东京、德国杜塞尔多夫、韩国首尔等多地设立本地子公司和本土化运营团队，提升国际品牌的本土化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深化全球品牌的数字化全价值链 M2C 直销模式，不断优化智能制造、供应链和物流体系，加强渠道建设，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绿色能源品牌。

5、人才优势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组建了包括中国、美国、德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马来西亚等国际化团队、积极实施多元化、本地化人才管理策略，并建立了长期激励机制，旨在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与公司共同成长。截至报告期末，2024 年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员工占比 40%，研发人员占比 15.74%，为公司注入了强大的创新活力。

公司重视员工的专业能力提升，制定了系统的管理培训制度，并不断完善培训体系，确保员工能够持续学习、不断进步。2024 年，公司推出“绿能领航领导力发展计划”，帮助中高层管理人员提升领导能力，增强了团队的整体协作效率。同时，公司建立了科学的晋升通道和管理机制，为员工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公司注重公平的分配机制，鼓励员工积极进取，通过合理的回报机制回馈员工的贡献。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球 M2C 直销品牌竞争力的持续提升及降本控费策略深化，实

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快速增长。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36.06 亿元，同比增长 55.82%，归母净利润 2.40 亿元，同比增长 237.89%。随着原材料采购成本的优化控制，以及公司产品的迭代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44.05%，同比上升 5.07 个百分点。

在全球化布局方面，公司持续深化全球 M2C 直销品牌战略，2024 年北美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0.75%，亚洲市场（不含中国）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0.24%。为强化全球市场渗透，公司构建起“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三位一体的全渠道体系，产品累计销量突破 500 万台，稳居行业前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运营 23 个官网独立站，2024 年品牌官网独立站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同时，公司与 Costco、Walmart、Home Depot、Target、Best Buy、Lowe's、CTC、Bic Camera、Edion、Yodobashi Camera 等全球知名零售渠道达成深度战略合作，产品已成功入驻近 10,000 家零售终端，进一步提升了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在降本增效方面，2024 年公司全面贯彻降本增效策略，依托丰富的产品矩阵与不断扩大的品牌影响力，销售转化效果显著。通过优化广告精准投放、强化素材复用等举措，公司有效控制费用率：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 7.02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率同比下降 4.48 个百分点。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数字化运营与渠道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与成果转化，2024 年研发费用 1.73 亿元，同比增长 14.31%。持续的投入筑牢了公司的技术壁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专利布局累计 1,629 项，其中在审专利 770 项、境内外授权专利 859 项（含发明专利 54 项），并斩获德国红点至尊奖等 86 项国际工业设计大奖，更获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研发和智能制造实力名列前茅。

近年来，公司在产品创新领域成果斐然，开创性定义 Solar Generator 光充户外电源品类，并通过持续升级与品牌推广实现市场突破。2024 年该品类营收同比增长近 140%，占比超 50%。公司不断推出基于 CTB 模组创新的旗舰产品，如 1000 Pro 2、2000 Pro 2 等，并在北美市场推出 Jackery Solar Generator 5000 Plus 新型家储产品，实现同类产品体积最小、重量最轻的用户体验。在光伏技术领域，公司创新研发悬浮集成框架笼式封装、双面发电封装等技术，使太阳能板重量降低 30%、折叠寿命提升至 4000 次以上，发电量最高提升 20%，极大拓展产品应用场景。

此外，公司推出全球首创 DIY 小型家庭绿电系统、华宝新能美学曲面光伏瓦家庭绿电系统及全栈式六合一家庭储能系统，开创行业新品类。依托独家晶硅多曲率封装技术，XBC 曲面光伏瓦实现行业首次晶硅电池多曲率封装量产，公司因此荣获沙利文“全球 XBC 曲面光伏瓦首创者”认证。通过持续创新，公司已构建覆盖入门级光充储能、家庭核心备电、高端曲面光伏瓦系统的全场景家庭绿电解决方案，切实满足全球用户对绿色能源的多元需求，践行“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企业使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05,526,008.73	100.00%	2,313,832,010.50	100.00%	55.82%
分行业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3,605,526,008.73	100.00%	2,313,832,010.50	100.00%	55.82%
分产品					
便携储能产品	2,787,099,554.31	77.30%	1,888,477,343.24	81.62%	47.58%
光伏太阳能板	772,785,484.21	21.43%	403,336,312.57	17.43%	91.60%
其他	45,640,970.21	1.27%	22,018,354.69	0.95%	107.29%
分地区					
境内	177,083,599.74	4.91%	202,767,869.01	8.76%	-12.67%
境外	3,428,442,408.99	95.09%	2,111,064,141.49	91.24%	62.40%
分销售模式					
线上销售	2,952,486,023.78	81.89%	1,714,541,914.56	74.10%	72.20%
线下销售	653,039,984.95	18.11%	599,290,095.94	25.90%	8.9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业务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并设有多家境外子公司，负责境外市场的销

售、售后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34.28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 95.09%，同比增长 62.40%，公司境外销售主要来源区域如下：

境外销售区域	2024 年度（万元）	2023 年度（万元）	同比变动
北美洲	212,575.56	132,237.47	60.75%
亚洲（不含中国市场）	109,711.15	54,791.06	100.24%
欧洲	19,139.30	22,835.71	-16.19%
其他地区	1,418.24	1,242.18	14.17%
合计	342,844.24	211,106.41	62.40%

汇率说明：境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利润表中的收入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税收政策说明：公司在业务国遵守当地相关税收法规，依照当地税收法规缴纳税费，具体税费税率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六、税项”的说明。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3,605,526,008.73	2,017,254,829.09	44.05%	55.82%	42.89%	5.07%
分产品						
便携储能产品	2,787,099,554.31	1,579,906,851.13	43.31%	47.58%	36.73%	4.50%
光伏太阳能板	772,785,484.21	406,399,563.41	47.41%	91.60%	66.93%	7.77%
其他	45,640,970.21	30,948,414.55	32.19%	107.29%	142.21%	-9.78%
分地区						
境内	177,083,599.74	127,460,760.56	28.02%	-12.67%	-21.19%	7.78%
境外	3,428,442,408.99	1,889,794,068.53	44.88%	62.40%	51.18%	4.09%
分销售模式						
线上销售	2,952,486,023.78	1,580,141,482.05	46.48%	72.20%	59.29%	4.34%
线下销售	653,039,984.95	437,113,347.04	33.06%	8.97%	4.14%	3.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 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单位：万台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240	0	60.48%	145.15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销售量	万台	142.00	83.80	69.45%
	生产量	万台	145.15	63.74	127.72%
	库存量	万台	44.19	34.60	27.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量同比增长 69.45%，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销售数量相应增长；

2、生产量同比增长 127.72%，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为应对营业收入增长和战略性备货需求，增加存货生产量，2023 年公司控制产能消化历史库存，同比增幅显著放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货值成本	1,699,212,778.20	84.23%	1,230,840,719.05	87.18%	38.05%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人工费用	83,319,837.90	4.13%	39,220,509.58	2.78%	112.44%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制造费用	54,268,345.79	2.69%	42,757,020.73	3.03%	26.92%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委外加工费	7,373,734.84	0.37%	2,571,445.65	0.18%	186.75%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尾程运费	158,307,221.67	7.85%	79,619,777.85	5.64%	98.83%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	售后服务费	14,772,910.69	0.73%	16,757,982.32	1.19%	-11.85%

说明

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4 年 12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根据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2,660,227.4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5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20,311,379.98	3.34%
2	客户二	64,163,210.21	1.78%
3	客户三	59,277,661.27	1.64%
4	客户四	52,665,207.62	1.46%
5	客户五	46,242,768.34	1.28%
合计	--	342,660,227.42	9.5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72,817,005.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85,343,768.15	16.14%
2	供应商二	193,158,763.60	10.92%
3	供应商三	137,978,848.06	7.80%
4	供应商四	78,407,784.77	4.43%
5	供应商五	77,927,840.47	4.41%
合计	--	772,817,005.05	43.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00,363,825.37	804,491,355.86	24.35%	收入增长，销售费用增长，同时通过精准投放广告及高效复用营销素材，有效降低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	183,377,235.43	221,245,127.42	-17.12%	公司降本增效措施取得成效，管理费用下降
财务费用	-9,058,769.43	-63,274,169.85	-85.68%	主要系汇兑收益减少、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14.31%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DIY户用微光储系统开发	提供小型户用微光储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	量产阶段	开发小型户用微光储一体机，包括电池、逆变器、光伏板、云平台&App、智能IOT设备等各模块，针对阳台、庭院、住宅等小型户用储能细分市场，交付小型一体化集成微光储系统解决方案	拓展小型户用储能细分市场，支撑公司家储品牌建设，支撑建立高安全、高质量、高可靠、供应稳定的家储品牌形象
大型EPC户用光储充电系统开发	提供大型户用“光-储-充-配-用-云”多合一家庭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量产阶段	开发高压电池包、智能配电箱、逆变器、充电桩、云平台&App、智能IOT设备等各部件，针对住宅、别墅等市场，交付大型户用“光-储-充-配-用-云”多合一家庭绿色能源系统解决方案	拓展大型户用储能细分市场，支撑公司家储品牌建设，支撑建立高安全、高质量、高可靠、供应稳定的家储品牌形象
DIY智慧电微光储系统开发	升级产品的智能化和可扩展能力	开发阶段	升级现有储能一体机，创新型EMS及BMS融合的能量及电池管理系统的硬件及软件，引入更多能源管理解决方案，全面提升新一代产品的竞争力	提高阳台光伏在市场的竞争力，提高质量、降低成本，持续保持功能和性能领先的产品，扩大市场份额；支撑家庭储能品牌建设，支撑建立简单易用、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的全场景家庭绿电品牌形象
圆柱钠离子系列电芯合作开发	为满足户外寒冷地区使用需求，开发超低温、高输出功率的便携储能电源，拓宽移动储能户外应用场景	已结项	拓宽现有系列产品的使用温度范围，解决户外寒冷地区的应用痛点，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拓宽户外电源应用场景，满足特殊领域客户需求；同时，钠离子材料丰富，为公司的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提供强有力支撑
轻量化新材料二合一便携储能开发	开发重量更轻、体积更小、效率更高的光充户外电源	量产阶段	采用双向逆变集成MPPT二合一技术，以及全新氮化镓器件，减小产品的体积，减轻重量，提高充放电效率，实现行业同容量段产品中体积最小重量最轻，大大提升产品竞争力。	迭代旧品，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性价比，增加产品销量、提升公司营业额
高强度结构移动储能开发	提高产品的结构强度，打造更安全的光充户外电源	量产阶段	采用车规级CTB结构技术，大大减小了产品体积，同时提升了结构强度，提高产品安全性，并使产品更轻更小、成本更低，实现	迭代旧品，增强产品安全可靠耐用性，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性价比，增加产品销量、提升公司营业额

			行业同容量段产品中体积最小重量最轻，提高产品竞争力	
大功率家庭应急备电系统开发	开发大功率离网户用应急备电系统，集储能、加电包、智能配电箱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	量产阶段	推出可扩容可并机的大功率大容量智能离网储能系统，包括电池系统、支持高低压 PV 的混合逆变系统、加电包，并结合智能配电箱和 IOT 云平台，满足家庭应急备电、远程负载监控管理、定时充放电、削峰填谷、防灾备电等多场景需求	拓展公司产品品类，实现从便携电源到应急备电整体解决方案的提升，填补公司大功率大容量家庭应急备电产品空白，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抢占应急备电市场，提高营销额
DIY 快装矩阵轻质双面光伏板研发	提供更适配高容量储能的大功率太阳能板产品，满足用户快装与高发电量需求	量产阶段	通过太阳能板的模块化与轻量化设计、双面发电设计，提升输出功率与用户安装便捷性，实现用户个人小型快装光伏发电站	丰富公司高容量段 SG 套装产品线，增强市场竞争力，拓展家庭备电市场
XBC 美学曲面光伏瓦研发	推出兼具高效发电与建筑美学的光伏一体化屋顶产品，搭配家储产品为用户提供全套家庭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开发阶段	开创性完成晶硅电池大曲率封装技术，并完成产品开发和量产，向用户提供独特的美学曲面光伏屋顶选择	为公司开拓家庭光伏新市场，有力支撑公司家储产品市场拓展，为全球家庭带来更绿色的用电体验
空气动力学车载双面光伏板研发	提供更专业、更美观、更高品质的安装型车载太阳能板产品，满足自驾户外活动时电力补给需求	量产阶段	通过空气动力学边框设计减少行驶风阻和风噪，采用 IBC 双面电池技术提供更高发电量，向用户提供高端的车载太阳能板选择	丰富太阳能板应用场景，推动公司在车载光伏市场建立技术与产品优势，增强未来与整车厂及车改市场的合作潜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5	258	-1.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74%	20.14%	-4.4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76	189	-6.88%
硕士	54	42	28.57%
其他	25	28	-10.7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93	81	14.81%
30~40岁	137	153	-10.46%
40岁以上	25	24	4.1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117,575,353.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0%	6.55%	3.6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3,974,516.33	2,722,489,438.35	3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0,721,270.66	2,824,906,158.16	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53,245.67	-102,416,719.81	84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3,493,331.35	9,054,841,973.40	16.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5,326,242.18	13,186,347,065.53	-1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832,910.83	-4,131,505,092.13	7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725,100.00	896,427,123.76	-8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831,280.39	847,714,323.98	-2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106,180.39	48,712,799.78	-1,147.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788,477.27	-4,185,302,952.04	81.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845.24%，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5.51%，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的现

金管理产品到期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47.17%，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以及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资产减值损失等非付现科目的差异，具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之说明。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0,360,303.60	33.84%	主要系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18,499.75	-2.16%	主要系远期外汇套期的损益	否
资产减值	-24,603,860.33	-8.30%	主要系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8,813.60	0.01%	主要系赔偿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8,254,307.62	2.78%	主要系资产报废支出、违约金、滞纳金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714,746.69	-1.93%	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07,174.77	0.10%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否
其他收益	8,656,378.79	2.92%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98,289,773.40	14.47%	1,788,673,773.51	25.59%	-11.12%	主要系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113,570,442.66	1.50%	82,992,349.38	1.19%	0.31%	
存货	773,329,239.08	10.19%	572,543,259.17	8.19%	2.00%	主要系收入增长，增加存货安全储备量
固定资产	144,326,072.62	1.90%	111,472,746.85	1.59%	0.31%	
在建工程	10,876,035.00	0.14%	1,725,900.00	0.02%	0.12%	
使用权资产	50,899,100.87	0.67%	47,683,800.49	0.68%	-0.01%	
短期借款	13,851,660.16	0.18%	447,579,617.44	6.40%	-6.22%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合同负债	10,909,305.84	0.14%	15,171,379.45	0.22%	-0.08%	
租赁负债	33,114,169.06	0.44%	30,802,619.27	0.44%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54.01%	3,341,508,840.76	47.80%	6.21%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31,034,055.13	14.90%	880,360,758.28	12.59%	2.31%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大额存单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34,150.88	57.20			1,090,373.93	1,015,360.82	701.31	409,922.51

产)								
2.大额存单	81,540.63	0.00			55,100.00	32,140.63	4,448.82	108,948.82
上述合计	415,691.51	57.20			1,145,473.93	1,047,501.45	5,150.12	518,871.3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可转让大额存单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结合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且公司计划拟持有期限不超过一年，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变动的内容主要系金融资产报告期末的应收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保证金、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在途未到账货币资金 142,628,153.29 元，使用受限。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7,288,569.78 ¹	69,772,075.25	10.77%

注：1 报告期公司的主要投资系分批购置的生产设备及其他长期资产（以上资产不涉及单笔投资金额重大的资产投资）。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135,755.00	0		0	135,755.00	135,755.00	0	0.00%
合计	135,755.00	0		0	135,755.00	135,755.00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产生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699.05 万元人民币。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业务，该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基于集团持有的外汇资产及预期的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进行套期保值交易。在汇率波动较大的客观环境下，外汇远期交易能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由于汇率波动给集团带来的损益影响，从而部分规避了本公司所面临的汇率波动风险，增强本公司财务							

	稳健性，基本实现了预期的汇率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通过远期外汇合约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1、市场风险：外汇远期合约行情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2、系统风险：全球经济波动可能导致金融系统风险；3、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4、操作风险：由于交易员主观臆断或不完善的操作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5、违约风险：由于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p> <p>公司采取的控制措施：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并完善了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降低各种风险。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2、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中心、内控审计部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通过分级管理，形成监督机制，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3、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密切关注国内外相关政策法规，保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4、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交易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款或外币付款预测金额。5、公司内控审计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 盈亏情况进行审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远期外汇以报告期末公开市场获取的锁汇币种相同期限的远期汇率确认公允价值，并于交割日约定的交割汇率的差异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04月27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05月24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9月19日	582,864.57	559,459.64	159,466.10	193,921.17	34.66%	0	0	0.00%	396,467.47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用于现金管理及股票回购	396,467.47
合计	--	--	582,864.57	559,459.64	159,466.10	193,921.17	34.66%	0	0	0.00%	396,467.47	--	396,467.4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2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4,541,66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7.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2,864.5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3,404.9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9,459.64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491,839.6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全部到位。													
报告期，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9,466.10 万元，现金管理收益 13,766.8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 396,467.47 万元，其中 2,003.4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394,464.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0.07 万元转入证券账户用于股份回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便携储能产品扩产项目	2022年09月19日	便携储能产品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9,843.12	19,843.12	4,597.82	12,489.66	62.94%	2026年08月31日	9,079.25	347.39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2年09月19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9,931.05	9,931.05	1,368.95	8,535.74	85.95%	2025年02月28日			不适用	否
品牌数字化建设项目	2022年09月19日	品牌数字化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5,164.34	25,164.34	689.31	5,403.59	21.47%	2026年08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09月19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	否	12,681.49	12,681.49	0	12,681.49	100.00%	2025年02月28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620	67,620	6,656.08	39,110.48	--	--	9,079.25	347.39	--	--
超募资金投向														
全场景智能家庭光储绿电系统研发项目	2022年09月19日	全场景智能家庭光储绿电系统研发	研发项目	否	29,719.03	29,719.03	2,279.44	2,279.44	7.67%	2027年03月21日			不适用	否

项目														
超募资金-股份回购	2022年09月19日	超募资金-股份回购	回购公司股份	否	5,000.00-10,000.00	5,000.00-10,000.00	3,030.58	5,031.25	10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未确定用途	2022年09月19日	超募资金-未确定用途		否	304,620.61-309,620.61	304,620.61-309,620.6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47,500	147,500	147,500	147,5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91,839.64	491,839.64	152,810.02	154,810.69	--	--			--	--
合计				--	559,459.64	559,459.64	159,466.1	193,921.17	--	--	9,079.25	347.3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便携储能产品扩产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审慎考虑宏观经济和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外部市场需求变化以及设备工艺技术的升级迭代等因素影响，适度控制投资节奏。经 2025 年 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由于项目产线已部分投产，产能未完全释放，2024 年已实现部分效益，但整体未达规划的预计效益目标。</p> <p>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经 2025 年 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将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该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技术和产品应用中间接体现。</p> <p>3、品牌数字化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审慎考虑宏观经济和国际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外部市场需求变化以及自主研发能力等因素影响，适度控制投资节奏。经 2025 年 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对项目方案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和优化，对该项目的实施地点、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本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销售增长中间接体现。</p> <p>4、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预期效益，经 2025 年 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项目已完成投入并将账户存放的利息永久补流。</p> <p>5、全场景智能家庭光储绿电系统研发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 2,279.44 万元，正在推进项目建设中。该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其效益将从公司研发的技术和产品应用中间接体现。</p> <p>6、超募资金-股份回购：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46,609 股，成交总金额为 50,296,903.87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不涉及预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491,839.6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分别用于全场景智能家庭光储绿电系统研发项目、现金管理、股份回购及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横朗社区华繁路嘉安达大厦 19 层 01-06 号、21 层 01-08 号”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横朗社区华繁路嘉安达大厦 19 层 01-06 号、华繁路东侧嘉安达科技工业园厂房七栋 4 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及暂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其他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延期及调整实施地点和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便携储能产品扩产项目”延长建设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和“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品牌数字化建设项目”延长建设期及调整实施地点和内部投资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延期及调整实施地点和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电小二公司	子公司	产品销售	1,000 万元人民币	69,654.61	-9,512.88	16,760.02	-879.52	-890.21
Jackery Inc.	子公司	产品销售	270.0010 万美元	86,647.57	5,892.42	220,002.26	3,405.01	1,399.80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子公司	产品销售	500 万日元	30,275.88	784.06	107,231.31	1,287.51	865.69
Genevers e Energy Inc	子公司	产品销售	100 万美金	2,993.09	-13,838.87	3,025.34	-3,597.10	-3,599.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情况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一、报告期内所处行业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2、公司发展战略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顺应全球“双碳”大趋势，华宝新能将重点围绕为客户提供负担得起、绿色智能、安全可靠的产品与服务的系统解决方案，加速减少生活碳排放，为地球控温 1.5 度、为守护我们的地球家园贡献力量。自 2015 年起，华宝新能便开始实施全球绿色能源发展战略，未来也将坚持以消费级家庭绿电系统为主营业务，持续提升技术创新力和品牌效率两大核心竞争力，夯实 M2C 直销品牌模式，构建绿色能源生态，巩固全球领先的地位，践行“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打造全球消费者最信赖的绿色能源品牌。

3、公司经营计划

面对全球家庭对绿色能源解决方案需求加速增长的发展机遇，公司管理层将以创新驱动为核心战略，秉持客户至上的理念，洞察用户场景需求，快速推进各项业务增长。为此，公司将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环保且经济实惠的绿电产品，推动绿色低碳转型。2025 年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夯实便携储能及光伏行业领导地位

公司将深入洞察市场需求，加速便携储能及光伏产品的迭代创新，强化在家庭应急备电等家庭场景上的应用，以满足家庭居家生活的新需求。同时，公司将精耕细作战略市场，深化渠道布局，完善本土化运营，强化优势传播渠道，夯实在便携储能市场的领导地位，并持续提升品牌的全球认知度和美誉度。

（2）加快全场景家庭绿电业务布局

公司将全场景家庭绿电产品作为新的核心业务发展方向，依托本地化团队的经验和资源，迅速拓展渠道网络。借助资本优势，公司将加大全场景智能家庭光储绿电系统的研发力度，推出适应各种应用场景的系列产品，并率先推出全球首创的美学曲面光伏瓦、全栈式六合一家庭绿电解决方案。同时，发挥海外 Jackery 品牌和用户优势，加速全场景家庭

能源产品的渠道渗透，构建全场景家庭绿电战略布局，推动业绩实现显著提升。

（3）强化研发、生产、品牌、零售的数字化 M2C 运营能力

围绕全球化发展目标，公司将致力于提升品牌营销、产品管理、研发创新等核心流程的运营能力。研发端建立市场需求敏捷响应机制，提升产品开发效率，快速响应用户需求；生产端优化供应链布局，提升全球产能协同效率；销售端整合线上线下渠道资源，打造数字化品牌营销平台，强化客户体验管理。通过精细化预算管控与弹性资源配置，优化广告投放效率，提升渠道价值贡献。同时，完善智能库存管理系统，保障市场供应稳定性，实现从研发到交付的全流程运营效能领先，提升整体竞争力。

（4）实现新兴市场突破

公司将持续投入资源培育中国、东南亚、拉丁美洲、欧洲等新兴市场，结合本土化产品策略，深入洞察这些市场的需求特点，推出符合当地市场需求的产品。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 and 市场布局，逐步建立区域化运营体系，实现新兴市场的突破，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与市场的风险

公司境外业务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并设有多家境外子公司，负责海外市场的销售、售后服务等。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当前全球正面临经济衰退、通货膨胀等带来的经济压力，居民消费支出持续受到影响，若未来全球范围内宏观经济和市场需求持续下滑，将影响整个行业的发展，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业务所在国家及地区的政治稳定、法律政策、行业标准等因素的变化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全球化”的长期经营策略，密切关注国内外政治经济走势和政策动态，继续巩固核心市场，深度挖掘具有发展潜力的增量市场，降低单一国家政策波动带来的影响。同时公司将加快构建全球数字化品牌营销平台能力，提高营销精准性和效率，依托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完善产品矩阵，构建新的利润增长曲线。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便携储能行业技术的快速革新、商业模式和营销手段不断发展，市场参与者数量、行业规模均呈现高速增长态势，由于便携储能产品拥有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和较广阔的市场空间，部分竞争对手通过低价竞争的方式加剧竞争态势，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者增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可能会导致公司在经营扩张过程中面临更大竞争挑战，导致业绩增速放缓、利润空间收窄的情况，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市场竞争态势动态调整经营策略，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确保市场占有率，洞察用户需求，强化全球品牌的认知度和美誉度，通过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完善产品矩阵，持续深化“品牌官网独立站、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下零售”的全渠道布局，优化全球客户体验管理体系，为全球用户带来更加安全和极致体验的绿色能源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毛利率及净利率下滑的风险

受海外市场通胀持续、便携储能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主要原材料价格及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净利率有所下滑，2023年业绩出现亏损。2024年，随着公司全球品牌力和产品竞争力的持续提升，以及内部降本增效取得的成效，公司毛利率和净利率均实现较好的增长。但若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应对市场竞争加剧、国际贸易政策变化，进一步提升品牌溢价能力、控制期间费用及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公司将面临毛利率及净利率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密切跟踪市场情况，精耕核心战略市场，加快布局新兴市场，加速产品更新迭代，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强化产品的定价能力。在内部运营管理方面，加强原材料成本管控，通过规模化采购、强化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等方式降低原材料成本，推进渠道精细化运营，提高人均能效比，加强管理、营销等费用的管控，保障合理费用支出的同时削减不必要支出，提升费用支出的投入产出比，实现内部降本增效，从而提升公司毛利率及净利率。

（4）存货管理风险

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保证存货供应的充足性及物流运输的及时性，提升境外终端客

户的消费体验，公司需要置备一定规模的存货。若公司存货管理不善，出现损失或损坏等情况，将直接影响公司对外销售情况，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若公司整体销售放缓导致存货周转不畅，而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则可能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引入供应链领域先进的预测系统，依托销售和供应链的高效协同提升预测的准确性，并按日、周、月对销售数据进行可视化监控，滚动调整供应计划，通过M2C全链条快速联动，从而降低库存风险。同时通过供应链的模式优化，兼顾采购批次、物流整柜及物流成本，选取最优采购、生产、物流策略，持续优化柔性制造、弹性交付的模式，在保障市场需求的前提下不断提升存货的周转率来降低库存成本和风险。

(5)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境外业务主要以美元、日元、欧元、加币、英镑和韩元为结算币种，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主要以人民币为结算币种。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表现为影响产品出口的价格竞争力和毛利率以及净利率水平，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风险，则可能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配备了专业人员持续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持续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2月07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参与公司投资者见面会的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2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4-001)
2024年04月28日、29日	公司会议室、进门财经、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4月28日、2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4-

						002)
2024年 08月29 日	公司会议室、进 门财经	网络平台线 上交流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 巨潮资讯网披露内 容	参见巨潮 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 潮资讯网披露 的《2024年8 月29日投资者 关系活动记录 表》(编号： 2024-003)
2024年 10月29 日	公司会议室、进 门财经	网络平台线 上交流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详见 巨潮资讯网披露内 容	参见巨潮 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 潮资讯网披露 的《2024年10 月29日投资者 关系活动记录 表》(编号： 2024-004)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定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自身的战略规划、经营现状和财务状况，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的行动方案，具体举措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2024年，公司积极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持续践行让绿色能源无处不在的使命，凭借对用户需求的敏锐洞察和深厚的研发实力，不断推动产品升级迭代和研发创新突破；制定和持续完善修订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建立多样化的沟通渠道，积极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内在价值、企业形象和品牌价值；提振市场信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重视股东回报，2024年中期及年度向投资者分红。

未来，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致力于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稳健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持续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23项管理制度，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共5项管理制度。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各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诚信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包含行业专家、财务、法律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均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经验和素质。各位董事均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地作出判断并发表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参考。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位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赋予的各项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和合作，实现股东、员工、消费者等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董事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力求做到公平、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信箱、网上业绩说明会、证券公司策略会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和提问，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定期组织投资者调研沟通活动，通过与投资者面对面的交流以及实地介绍公司研发、营销以及战略发展等事项，将实地调研记录及时在网上予以公告，

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

7、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公司已制定《内部审计制度》，设置了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公司严格贯彻内部审计制度，在积极控制经营风险的同时确保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对公司日常运行进行有效的内部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规范运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相应的责任与风险。

1、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等资产，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属清晰明确，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3、财务方面，公司保持财务部门、财务人员、财务核算体系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完整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产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及监督治理机构，制定有相应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方面，公司产、供、销体系完整，具有独立的研发能力，生产经营活动均由公司自主决策，独立开展业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59%	2024年01月31日	2024年01月3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90%	2024年05月23日	2024年05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关于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4.《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5.《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8.《关于变更经营场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0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20.0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5《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20.0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7《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86%	2024 年 07 月 08 日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11%	2024 年 09 月 25 日	2024 年 09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 2.《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4.《关于变更经营场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5.0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3《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4《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9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中伟	男	46	董事长	现任	2020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20日	22,790,625	0	0	0	22,790,625	无
			总经理	现任	2022年11月25日	2026年11月20日						
温美婵	女	40	副董事长	现任	2020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20日	7,312,500	0	0	0	7,312,500	无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1月20日	2026年11月20日						
白炜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2年12月14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日	日						
楚婷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21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李斐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吴辉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谷琛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21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吴宗林	男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11月17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雷维民	男	4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10月26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莫容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4年09月25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周传人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1月20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蒋燕萍	女	44	财务总监	现任	2024年08月28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王秋蓉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11月20日	2026年11月20日	0				0	无
孙刚	男	43	财务总监	离任	2020年12月20日	2024年08月28日	0				0	无
孙慕	女	42	外部	离任	2021年03月	2024年09月	0				0	无

华			监 事		月 08 日	月 25 日						
合计	--	--	--	--	--	--	30,103,125	0	0	0	30,103,12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 因个人原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孙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孙刚先生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美盛”）8.33%财产份额，嘉美盛持有公司股份 1,092 万股，孙刚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将遵守其做出的相关承诺。

(2) 因个人原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孙慕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外部监事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孙慕华女士持有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成千亿”）18.5714%财产份额，成千亿持有公司股份 189.5834 万股，孙慕华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208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21%，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将遵守其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刚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8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孙慕华	外部监事	离任	2024 年 09 月 25 日	个人原因
蒋燕萍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被聘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莫容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9 月 25 日	被选举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现任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各董事简历如下：

孙中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无机非金属工艺与制品专业，大专学历。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5 月，担任长信（香港）有限公司销售员；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6 月，参与筹建并担任深圳市金微科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参与筹建并历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温美婵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深圳市库比蒂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电掌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美国特拉华州杰克瑞公司董事；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开曼群岛杰克瑞公司董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白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蓝鲸工业产品造型开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嘉兰图设计有限公司高级设计师；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创想二一工业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

设计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11月，自由职业；2014年11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设计主管，2016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主管、设计经理、工业设计中心总监，2023年11月至今兼任便携产品中心总监；2022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楚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6月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兴湘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1年3月，担任香港捷佳电子有限公司外贸销售；2011年4月至2013年3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2013年4月至2016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知识产权负责人；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知识产权负责人；2018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李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3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山东省地矿局实业总公司会计师；1997年12月至2001年3月，担任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1年3月至2004年3月，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经理；2004年3月至2010年3月，担任天音通信有限公司会计管理中心高级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6月，担任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2017年9月，担任深圳市福盛高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伊戈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2019年3月，担任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2019年4月至2022年7月，担任深圳市仙迪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助理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朗驰欣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恒生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历任赛迪

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投资部总经理、汽车产业研究中心总经理、研究总监；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海融惠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伊维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3月至今，担任海融惠达（青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今，担任伊维碳科重庆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担任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今，担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谷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0月出生，毕业于湖南大学国际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至2017年，担任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至2024年1月，担任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2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2）现任监事

吴宗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毕业于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8年8月至2011年6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6年8月，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师、工程主管；2011年7月至2012年3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3月至2018年2月，担任深圳市爱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深圳市电掌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2月至2018年3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3月，担任深圳市便利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9月，担任深圳市库比蒂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9月至今，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工程部副经理、工程部高级经理；2016年9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雷维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6月出生，毕业于广东省华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4月至2011年7月，担任深圳市万拓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研发主管、品质部、工程部工程师；2023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客户体验中心技术支持高级工程师；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慕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10月出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5月至2024年2月，历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计划管理部物控、主管、副经理、订单履行组经理；2024年3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执行采购经理。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计5人，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孙中伟先生，总经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温美婵女士，副总经理，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介绍。

蒋燕萍女士，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硕士学历，注册管理会计师。2003年8月至2010年9月，担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中央调控与规划部高级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5年6月，担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预算经理；2016年4月至2017年12月，担任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担任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财务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1月，担任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市场总监；2021年5月至2024年8月，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部高级经理；2024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周传人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5月出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日语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担任GMOClick证券公司账户管理专员；2014年9月至2015年6月，担任日本百基株式会社市场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6月，自由职业；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担任深圳市欧信宝科技有限公司日本电商运营；2017年5月至2019年2月，担任深圳市启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日本运营主管；2019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本销售业务负责人；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秋蓉女士，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毕业于湖北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5月至2004年10月，担任三九宜工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2005年1月至2007年4月，担任深圳市鑫麒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9月至2009年2月，担任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1年7月至2015年6月，担任深圳市金宏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年7月至2017年10月，担任第一环保（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9月至2021年3月，担任深圳市寻米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深圳市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20年8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中伟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06月29日		否
孙中伟	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05日		否
温美婵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29日		否
温美婵	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04月2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单位均系公司的股东或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公司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或实际业务经营，孙中伟、温美婵在上述股东单位任职不影响其在公司正常履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斐	深圳市朗驰欣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28日		是
李斐	深圳市恒生财	执行董事、总	2022年11月		是

	务顾问有限公司	经理	21日		
李斐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2月23日		是
吴辉	北京伊维碳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9月06日		是
吴辉	北京海融惠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20日		否
吴辉	北京伊维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2月16日		否
吴辉	海融惠达（青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12日		否
吴辉	伊维碳科重庆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28日		否
吴辉	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1日		是
吴辉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2月22日		是
吴辉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4年10月18日		是
谷琛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8月08日		是
谷琛	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24年01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执行。

(2) 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没有额外支付董事报酬；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没有额外支付监事报酬，外部监事领取监事津贴。公司高管按照公司员工的统一薪酬管理体系取得岗位薪酬。

(3) 实际支付情况：2024 年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为 1,54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中伟	男	46	董事长	现任	390	否
			总经理	现任		
温美婵	女	40	副董事长	现任	271	否
			副总经理	现任		
白炜	男	44	董事	现任	125	否
楚婷	女	37	董事	现任	74	否
李斐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吴辉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谷琛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吴宗林	男	3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75	否
雷维民	男	4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4	否
莫容	女	38	监事	现任	33	否
周传人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73	否
蒋燕萍	女	44	财务总监	现任	70	否
王秋蓉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87	否
孙刚	男	43	财务总监	离任	89	否
孙慕华	女	42	外部监事	离任	5	否
合计	--	--	--	--	1,54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12 日	2024 年 01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2.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4.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7.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9.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2.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1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7. 《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8.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9. 《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 《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2.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4.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5.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6. 《关于变更经营场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7.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9.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1.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5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1.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7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08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09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0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1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2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3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14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1.15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16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1.1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18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19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2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21 《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06月21日	2024年06月2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 《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08月28日	2024年08月30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 4. 《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6. 《关于变更经营场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7.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03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04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05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7.06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8. 《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9.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中伟	8	3	5	0	0	否	5
温美婵	8	2	6	0	0	否	5
白炜	8	4	4	0	0	否	5
楚婷	8	7	1	0	0	否	5
李斐	8	2	6	0	0	否	5
吴辉	8	0	8	0	0	否	5
谷琛	8	3	5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谷琛、温美婵、吴辉	1	2024年08月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	-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辉、白炜、李斐	1	2024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孙中伟、白炜、吴辉	7	2024年01月1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4年03月2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2024年04月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关于向银行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7.《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4年06月2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			

				募资金) 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024年 08月 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024年 10月 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年 12月 2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李斐、 楚婷、 谷琛	7	2024年 01月 1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4年 02月 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4年 04月 2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2.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5.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2023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7.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9.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			

			准备的议案》 16.《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7.《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18.《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 总结和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 划》 19.《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 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 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0.《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4年 05月 0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 案》 2.《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 度>的议案》			
		2024年 06月 2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 案》 2.《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含超 募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024年 08月 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 案》 5.《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 总结和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 划》 6.《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年 10月 28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的议 案》 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 财产品的议案》 5.《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的议案》 6.《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 总结和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			

				划》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4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2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92
销售人员	244
技术人员	255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202
合计	1,6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0
硕士	126
本科	516
大专及以下	978
合计	1,620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兼顾市场竞争水平与激励效果，制定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按岗位序列职级、能力、绩效付薪。按类别设置销售奖金、项目奖金、专利奖、工业设计奖等激励措施，导向业绩贡献和技术创新，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努力创造更多价值，

共同发展。公司实行薪酬福利预算管理，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制定人员编制与人工成本预算，通过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提升人员效率，追求企业效益与员工收益双赢。

3、培训计划

2024年，公司继续延续并深化人才培养战略，聚焦关键专业领域人才、领导力梯队及后备人才梯队建设，激活公司内训师队伍及学习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密度与核心竞争力，具体培训计划如下：

一、高阶领导力提升项目：携手外部专业机构，共同打造高阶领导力发展项目。借助外部机构的专业资源与先进理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与领导力模型，定制专属课程体系。邀请行业内资深专家、知名学者及实战经验丰富的企业高管担任讲师，帮助公司中高层管理干部拓展战略视野、提升决策能力与团队管理水平，助力公司管理层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引领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后备人才储备计划：加大人才招聘力度，面向海内外重点高校引进优秀毕业生，充实公司后备人才梯队，吸引具有创新思维、学习能力强且对公司文化高度认同的优秀人才加入，并设置阶段考核机制，对管培生的学习成果与工作表现进行定期评估，及时调整培养策略，确保管培生能够快速适应公司环境，实现能力的快速提升，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高素质人才。

三、重点业务岗位梯队人才培养：聚焦公司重点业务岗位，开展针对性的梯队人才培养工作。首先，对重点业务岗位进行全面的岗位分析与能力建模，明确各岗位所需的核心技能、知识与素质要求。通过完善的培养体系，确保重点业务岗位人才的持续供应与能力升级，支撑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公司以总股本124,8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846,609股后的股本123,953,39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5,078,809.65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1.50
每10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3,953,39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42,546,399.6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77,625,209.303
可分配利润（元）	480,400,319.6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74.15%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24,8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846,609 股后的 123,953,3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078,809.65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已于 2024 年 10 月实施完成。

为积极回报股东，同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拟以 2024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124,8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846,609 股后的 123,953,3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 142,546,399.6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9,581,35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74,381,356 股（转增股数及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不送红股。本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及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6 月 16 日，同意公司以 40.1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1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70.5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其已获

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56.8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鉴于公司 2023 年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公司将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对应不得归属的 64.1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综上，公司合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20.94 万股。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38.27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鉴于公司 2024 年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公司将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对应不得归属的 47.727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综上，公司合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86.003 万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在公司专职工作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岗位职能，按公司岗位工资制度领取薪酬，不另外就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标准综合考虑确定：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2）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3）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公司相关薪酬规定以及上述原则综合确定薪酬。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等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有效执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加强对资金和关联方等重点事项的管控，持续对内控体系进行完善与提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报告期，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因违反内控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已公布的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而需进行更正； 3)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4)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未达到和超过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 2)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3)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可能造成公司损失或产生负面影响，虽未达到或超过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5%以上（含 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3%至 5%（含 3%）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3%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大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达到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5%以上（含 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3%至 5%（含 3%）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 3%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华宝新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分子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设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定期保养、监测运行状况良好。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环保手续齐全，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批复/回执、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取得排污许可证等全部相关手续。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已完成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环境专家评审并向环保局备案取得备案回执，按照预案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分子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排污许可证》及客户要求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及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达标。

5、公司践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对各类污染防治进行系统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识别污染物因素、制定风险管控措施并对各类污染物采用源头协同控制、过程协同控制、末端协同控制和综合协同控制等措施，整个流程按照法律法规标准及相应措施进行管控。公司专业管理团队通过评估原辅材料包装物重复利用可行性和分析导入前的化学品毒理性、VOCs 挥发性等性能情况，选择使用合适的最佳化学品，实现源头控制以避免出现新的环境污染源和减少废弃物产生。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公司严格执行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公司建设有能源管控智能系统对公司各类能耗进行监测、分析和管控，通过能耗提案改善对空调、照明、生产设备等主要用能设备有效管控，公司产品单位能耗有较大的下降趋势。为践行公司绿色环保理念，2024年执行碳中和管理体系，并对相关产品进行碳足迹认证，实现公司低碳化管理。

2、在生产运营过程中，公司的主要能源消耗有汽油、柴油和外购电力。公司制定了《工厂节约能源管理规范》，明确了生产基地内各用电设备的使用要求，做好用电预测和用电分析，组织了用电稽核小组不定期开展用电情况抽查，定期分析并持续优化改善能源消耗。

3、公司成立了以管理者代表牵头，行政部、制造部主管为组长的节能管理小组。通过三级架构，逐步落实公司提出的年度能源管理目标。

4、2024年，公司主要从提升设备运行能效，设备汰旧换新降耗和回收老化产品余电等方向开展节能减排。为贯彻落实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第一个十年行动纲领《中国制造 2025》，以绿色发展为核心，公司制定了绿色工厂中长期规划。公司组织了绿色工厂推进小组，创建以节能为主要特色，协同环境关注、人员健康安全、产品绿色化等方向共同发展，构建体现企业社会责任观的绿色工厂建设规划。计划从强化节能管理、改造高能耗设备、优化能源结构、注重资源回收四个方向实现工业绿色低碳化。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见《2024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3、本公司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公司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公司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依照相关约定向相关员工回购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而增加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4、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6、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	---------	--------	--	-------------	-----------------------	------

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2020年10月增资事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本企业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本企业将不进行股份减持。</p> <p>3、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吴世基、孙刚、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依照相关约定向相关员工回购其所持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而增加的间接持有的公</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6年3月19日	正常履行

		<p>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4、锁定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后离职的，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p>5、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p> <p>6、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期限、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进行股份减持。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中伟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3、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按以下顺序依次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分别为：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及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1、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2、公司股票回购</p> <p>（1）公司根据上述第1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完成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上述第1项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应启动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p> <p>（2）回购的方式应当为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交易方式并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3）公司应在触发回购股票情形的2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p>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采取上市所在地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要约等方式回购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4) 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5) 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交割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数平均值，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p> <p>(6) 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3)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合计使用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7)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8) 在公司符合本承诺函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4、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	--	---	--	--	--

		<p>5、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6、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和/或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p>（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p>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稳定股价承诺	<p>本公司/本人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稳定股价预案中约定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中“公司股票回购”的措施完成公司股份回购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股票回购”的措施时，本公司/本人将启动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2、本公司/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本公司/本人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情形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本人将协助公司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p> <p>4、本公司/本人在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应符合以下各项的要求：</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p>(1) 本公司/本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 3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的 60%；</p> <p>(2) 本公司/本人合计单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都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5、停止条件：在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p> <p>在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达到启动条件的情形，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p> <p>2、接受公司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稳定股价承诺		<p>本人郑重承诺上市后三年内，执行如下稳定股价预案：</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完成增持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的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将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2、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本人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情形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就是否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含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方案。</p> <p>4、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p> <p>5、本人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薪酬总和的 3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p>	2022年09月19日	2022年9月19日-2025年9月19日	正常履行

		<p>一、年度领取的现金薪酬。超过该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都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6、公司在首次发行并上市后3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本承诺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及责任的规定，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新聘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承诺并签署相关文件。</p> <p>二、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p> <p>2、接受公司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公司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p>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p>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以二级市场价格或发行价孰高的原则执行回购价格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拟通过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但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1) 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2) 加强内部控制和人才建设，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p> <p>(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p> <p>(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发行后三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p>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1、本公司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4、本公司将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公司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6、本公司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7、若发行人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公司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8、本公司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p> <p>9、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公司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涉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4、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6、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7、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8、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p> <p>9、本人承诺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p> <p>10、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2、本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发行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发行人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发行人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p> <p>5、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p> <p>6、若发行人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该员工的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十日内敦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和市场价格（以有权部门认定或生效判决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3）公司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凯华、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未履行承诺时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p> <p>（3）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p> <p>1) 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p>2) 在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前，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并实施将投资者损失降低至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p>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之专项承诺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3、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p> <p>4、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中伟、温美婵、吴世基、孙刚、李斐、牛强、吴辉、楚婷、吴宗林、孙慕华、周传人、钟志源、王秋蓉、白炜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p> <p>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在审议涉及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及促使相关企业严格遵守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p>	2021年06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孙中伟、温美婵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且未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公司/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不会持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p> <p>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认为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从事了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p> <p>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p>	2021年06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p>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p> <p>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发行人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p> <p>7、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8、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本人不再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孙中伟、温美婵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资金的情况；</p> <p>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p> <p>3、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2021年06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金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审议。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支付其 2024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内控审计费合计 105 万元人民币。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1）Jabberkat 系 Jackery Inc.在加拿大的经销商，经销商协议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1 年。合同到期后双方未就续签合同达成一致，Jackery Inc.于 2022 年 5 月向 Jabberkat 发出合同终止通知（到期不续签）；</p> <p>（2）2022 年 6 月 1 日收到 Jabberkat 律师函，Jackery Inc.未正面回应该律师函；</p> <p>（3）2022 年 9 月 20 日收到 Jackery Inc.同事转交的由加拿大 ONTARIO 高级民事法院送达的起诉书，Jabberkat 向公司主张因 Jackery Inc.终止合同给 Jabberkat 造成的损失及惩罚性违约金共加币 325 万元，折合人民币约 1,641.19 万元。</p>	1,641.19 ¹	否	<p>（1）向法院申请抗辩词延提交并获得法院批准后，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向法院提交抗词；</p> <p>（2）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 Jabberkat 的答复函；</p> <p>（3）2022 年至 2023 年 6 月，处于书面证据收集阶段，并已将证据资料出示给对方律师和法院；</p> <p>（4）2023 年 7 月 6 日至 7 日，已线上参加证据开示阶段（仅是对方律师询问我方证人环节，未超出本方律师的预期），待我方依据对方律师补充相关书面证据后再进入我方律师询问对方证人环节；</p> <p>（5）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根据公司聘请的境外律师的要求补充证据资料；</p> <p>（6）2024 年 5 月 16 日已参加证据开示阶段，我方律师询问对方证人环节；</p> <p>（7）公司聘请的境外律师已出具法律意见，认为</p>	-	-	-	-

			Jabberkat 向 Jackey Inc. 索赔加币 325 万元没有足够充分的理由，境外律师根据案件事实及证据认为公司被加拿大当地法院裁定赔偿的风险极低。综上，上述案件不属于重大诉讼案件。				
报告期内新增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折合人民币约 3,300.54 万元。其中起诉 1 起，合计 300 万元；被诉 2 起，合计折合人民币约 3,000.5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预计负债总额为 0.00 元。	3,300.54	否	部分完结	-	其中被诉 1 起案件最终支付约人民币 0.47 万元，已履行完毕。另外 2 起案件均处于庭审阶段，尚未结案。	-	-

注：1 诉讼涉及外币的，汇率按照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日汇率折算。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适用，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产品质量或服务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或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情形。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合同，公司主要租入的资产包括厂房、办公场所。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	实际发	实际担	担保类	担保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	是否为关联方

对象名称	公告披露日期	度	生日期	保金额	型	物 (如有)	(如有)		行完毕	担保
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	7,907.24	2024年10月25日	7,907.2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8日	2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7,907.2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7,907.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7,907.2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7,907.2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Jackery Inc. 和 Geneverse Energy Inc.	2023年07月11日	7,188.4	2023年07月11日	7,188.4				持续担保	否	是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7,188.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7,188.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7,907.2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7,907.2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095.6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095.6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5,095.6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5,095.64 ¹

注：1 公司重大担保中涉及外币担保的，汇率按照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日汇率折算。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0,500	120,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¹	501,268	393,164	0	0
合计		621,768	513,664	0	0

注：1 含超募资金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165,834	72.25%						90,165,834	72.2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0,165,834	72.25%						90,165,834	72.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062,709	48.13%						60,062,709	48.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103,125	24.12%						30,103,125	24.1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34,166	27.75%						34,634,166	27.75%
1、人民币普通股	34,634,166	27.75%						34,634,166	27.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4,800,000	100.00%						124,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2%	39,966,875	0	39,966,875	0	不适用	0
孙中伟	境内自然人	18.26%	22,790,625	0	22,790,625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5%	10,920,000	0	10,920,000	0	不适用	0
温美婵	境内自然人	5.86%	7,312,500	0	7,312,5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3%	7,280,000	0	7,280,0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2,805,833	2,290,979	0	2,805,833	不适用	0
陈凯华	境内自然人	1.61%	2,013,910	-416,170	0	2,013,910	不适用	0
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895,834	0	1,895,83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1,550,863	1,224,721	0	1,550,863	不适用	0

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948,147	472,050	0	948,14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中伟、温美婵系夫妻，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孙中伟持有钜宝信泰 70%的股权，温美婵持有钜宝信泰 30%的股权。 3、孙中伟系嘉美盛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嘉美盛 26.04%的财产份额；温美婵为持有嘉美盛 46.07%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 4、温美婵系嘉美惠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嘉美惠 61%的财产份额。 5、温美婵为持有成千亿 20%财产份额的有限合伙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5,833	人民币普通股	2,805,833						
陈凯华	2,013,910	人民币普通股	2,013,9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50,863	人民币普通股	1,550,8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8,147	人民币普通股	948,147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¹		728,626	人民币普通股	728,6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创新未来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8,556	人民币普通股	678,5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4,039	人民币普通股	564,0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9,810	人民币普通股	499,8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6,536	人民币普通股	456,536
银华基金—工银安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基金—工银安盛人寿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76,842	人民币普通股	376,842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无			

注：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存在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回购方案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46,60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6784%，最高成交价为67.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0.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0,296,903.87元（不含交易费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	孙中伟	2017年06月29日	91440300MA5ELD5G1D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保险及其他金融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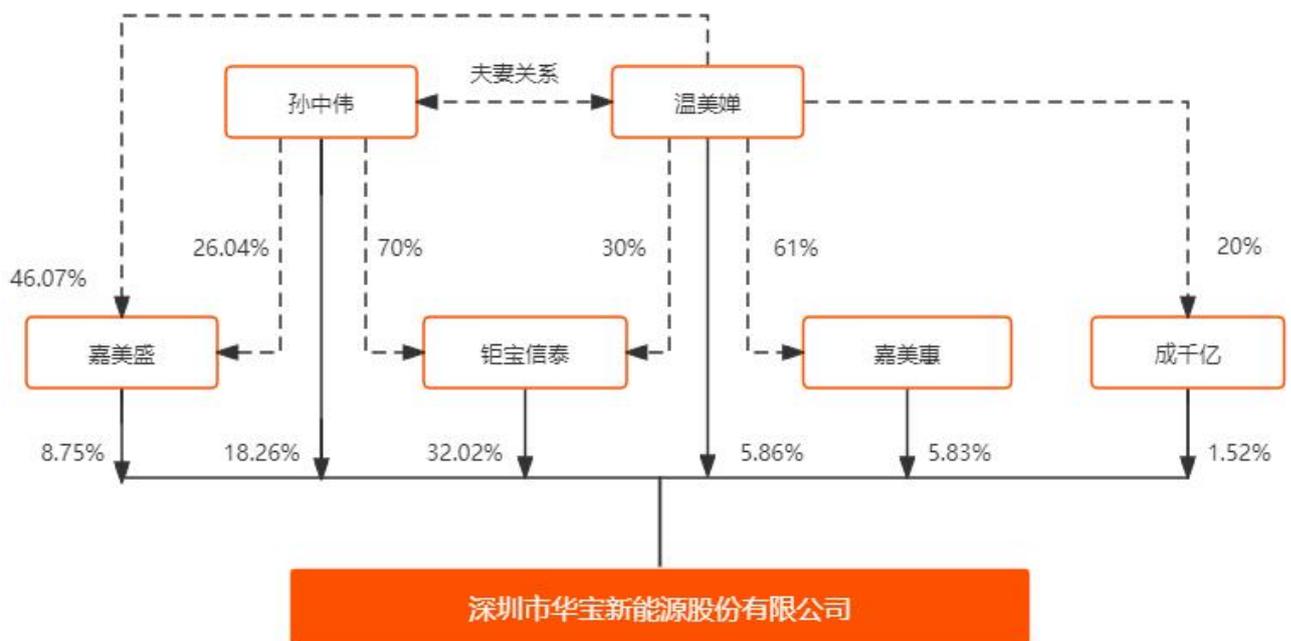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中伟	本人	中国	否
温美婵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孙中伟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温美婵女士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和副总经理职务，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年11月02日	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按照回购价格上限 95.73 元/股测算，拟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522,302 股至 1,044,60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2%至 0.84%	0.42%-0.84%	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846,609	

注：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回购方案期限已届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46,609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6784%，最高成交价为 67.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6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50,296,903.87 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3-300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振华，丁昌瀚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3-300号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新能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宝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及五(二)1。

华宝新能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24年度，华宝新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 3,605,526,008.73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华宝新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宝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由于电子商务销售金额重大、其交易频繁、终端客户难以追踪及高度依赖电子商务平台后台数据，使得收入存在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公司采用的各线上销售平台交易规则及结算方式，评价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业务实质和企业会计准则，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存在明显差异；

(3) 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

(4)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5) 按销售渠道、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6) 对收入选取项目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销售订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平台对账单、发货单、快递单等，并检查销售回款的资金收款单据等，确认交易是否真实；

(7)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向主要客户和销售平台函证销售金额；

(8) 选取项目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订单、对账单、发货单、快递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 统计分析各平台平均退货率，与实际退货情况对照，复核测算预计退货额；

(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境外电商服务模式下的存货存在性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6。

公司存货金额重大，且境外存货占比较高，公司境外存货主要采用第三方专业仓储服务提供商（包括亚马逊 FBA 服务）代发货服务模式，由其提供仓储、配送、退货等相应服务，并承担仓储期间发生损失或损害的补偿责任，以及配送货物被损坏、丢失时支付货物的重置价值。由于亚马逊 FBA 服务模式和在途物资的特点，我们无法对该部分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因此我们将存货存在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境外存货存在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取得亚马逊服务协议，了解亚马逊对 FBA 存货的相应责任条款及其官方政策；

(2) 获取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合同条款，了解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提供仓储、配送、退货等服务的相应责任条款；

(3) 登录亚马逊卖家服务平台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服务平台，查看并下载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各账户 FBA 仓库和第三方仓储仓库的存货数据，核对存货数量和金额；

(4) 获取物流承运公司关于在途物资明细对账单，同时检查公司的发货记录、出口文件、物流单据，核对在途物资数量和金额，并检查期后入库情况；

(5) 针对亚马逊平台下载的存货数据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存货数据，向亚马逊和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函证期末存货情况；

(6) 针对境内、外重要仓库的存货，进行实地监盘；针对非重要第三方仓库的存货监盘，采取境外会计师实地监盘、境内视频监盘相结合的方式。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宝新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宝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华宝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8,289,773.40	1,788,673,773.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3,341,508,840.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3,570,442.66	82,992,349.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621,530.58	45,223,875.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263,142.18	17,153,741.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3,329,239.08	572,543,259.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1,034,055.13	880,360,758.28
流动资产合计	7,325,333,253.69	6,728,456,597.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4,326,072.62	111,472,746.85
在建工程	10,876,035.00	1,725,9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899,100.87	47,683,800.49
无形资产	1,619,629.60	3,109,723.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90,576.15	590,576.15
长期待摊费用	18,077,176.39	34,355,99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6,004.32	57,644,720.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7,423.47	5,538,922.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012,018.42	262,122,381.97
资产总计	7,590,345,272.11	6,990,578,979.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51,660.16	447,579,617.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2,794,867.34	207,829,039.45
应付账款	505,703,382.04	155,162,848.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09,305.84	15,171,379.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611,303.48	42,933,150.89
应交税费	64,846,779.25	18,819,503.69
其他应付款	2,744,157.11	1,433,248.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91,994.61	22,809,024.59
其他流动负债	35,100,230.30	18,001,279.19
流动负债合计	1,345,253,680.13	929,739,092.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114,169.06	30,802,619.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37,157.24	4,749,04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23.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51,326.30	35,573,583.50
负债合计	1,384,505,006.43	965,312,67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4,800,000.00	124,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86,648,227.24	5,582,696,017.42
减：库存股	50,311,620.48	20,006,645.92
其他综合收益	-2,511,348.76	-4,979,649.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814,688.07	59,257,652.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0,400,319.61	283,498,92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5,840,265.68	6,025,266,303.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5,840,265.68	6,025,266,30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90,345,272.11	6,990,578,979.34

法定代表人：孙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燕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小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785,165.42	1,635,936,688.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3,341,508,840.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9,192,922.62	705,597,827.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967,220.38	32,854,372.64
其他应收款	707,748,042.87	9,582,587.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8,172,255.51	162,924,463.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1,178,654.86	830,058,314.62
流动资产合计	7,361,269,332.32	6,718,463,096.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546,783.98	24,794,982.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290,803.88	108,654,380.26
在建工程	10,876,035.00	1,725,9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294,450.51	26,945,182.24
无形资产	1,184,759.61	2,116,744.3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425,422.72	33,322,29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8,834.58	26,521,33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7,423.47	5,538,922.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354,513.75	229,619,740.50
资产总计	7,558,623,846.07	6,948,082,836.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9,311,027.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2,794,867.34	207,829,039.45
应付账款	369,261,995.96	109,979,385.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8,551,534.65	36,364,379.41
应交税费	12,119,182.10	3,032,602.51
其他应付款	5,953,281.07	4,529,892.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00,502.30	17,412,653.07
其他流动负债	990,512.53	818,770.97
流动负债合计	1,086,271,875.95	669,277,75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161,528.95	14,395,524.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37,157.24	4,749,04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98,686.19	19,144,565.39
负债合计	1,113,570,562.14	688,422,317.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4,800,000.00	124,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87,338,573.36	5,583,386,363.53
减：库存股	50,311,620.48	20,006,645.9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814,688.07	59,257,652.51
未分配利润	716,411,642.98	512,223,14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5,053,283.93	6,259,660,51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58,623,846.07	6,948,082,836.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5,526,008.73	2,313,832,010.50
其中：营业收入	3,605,526,008.73	2,313,832,010.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73,284,097.02	2,530,113,310.09
其中：营业成本	2,017,254,829.09	1,411,767,455.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11,178.25	4,329,596.11
销售费用	1,000,363,825.37	804,491,355.86
管理费用	183,377,235.43	221,245,127.42
研发费用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财务费用	-9,058,769.43	-63,274,169.85
其中：利息费用	2,940,202.83	5,107,326.13
利息收入	38,329,598.14	65,137,074.08
加：其他收益	8,656,378.79	20,780,816.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360,303.60	98,819,81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8,499.75	-5,556,599.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4,746.69	-2,320,421.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03,860.33	-46,178,583.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174.77	194,972.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828,662.10	-150,541,300.70
加：营业外收入	28,813.60	555,396.42
减：营业外支出	8,254,307.62	8,259,523.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603,168.08	-158,245,427.61
减：所得税费用	57,065,931.95	15,471,746.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8,300.56	-553,927.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8,300.56	-553,927.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8,300.56	-553,927.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68,300.56	-553,927.4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2,005,536.69	-174,271,10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2,005,536.69	-174,271,10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3	-1.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3	-1.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孙中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燕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小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49,506,320.11	1,128,867,395.04
减：营业成本	1,795,138,250.11	907,270,231.78
税金及附加	7,108,955.61	3,744,693.46
销售费用	98,439,088.13	105,722,920.19
管理费用	149,940,401.55	168,911,631.79
研发费用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财务费用	-63,880,634.06	-80,025,764.50
其中：利息费用	1,581,204.62	3,440,954.38
利息收入	33,598,420.67	62,046,789.71
加：其他收益	8,634,464.72	20,520,24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834,974.65	98,819,81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2,000.00	-43,639.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2,848.84	-1,039,298.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9,204.03	-14,498,31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56.17	194,972.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4,448,103.13	-24,356,487.35
加：营业外收入	25,340.82	113,747.66
减：营业外支出	4,883,746.40	2,250,693.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589,697.55	-26,493,433.29
减：所得税费用	32,765,358.79	-22,452,31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824,338.76	-4,041,122.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824,338.76	-4,041,122.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824,338.76	-4,041,122.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8,327,478.72	2,279,695,344.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114,122.37	125,104,05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32,915.24	317,690,03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3,974,516.33	2,722,489,43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9,293,028.03	1,638,783,035.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3,446,880.20	381,607,959.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573,875.12	197,820,034.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407,487.31	606,695,12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0,721,270.66	2,824,906,15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53,245.67	-102,416,71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158,193.84	77,920,326.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394.04	1,628,332.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6,106,743.47	8,975,293,31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3,493,331.35	9,054,841,97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88,569.78	69,772,07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8,037,672.40	13,116,574,99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5,326,242.18	13,186,347,06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832,910.83	-4,131,505,09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725,100.00	896,427,123.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725,100.00	896,427,123.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1,952,389.48	593,726,077.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65,700.08	202,260,363.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3,190.83	51,727,88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831,280.39	847,714,32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106,180.39	48,712,799.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2,631.72	-93,939.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788,477.27	-4,185,302,95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450,097.38	5,901,753,04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661,620.11	1,716,450,097.3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5,456,997.02	1,396,234,675.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216,980.29	120,075,055.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69,730.75	316,038,78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7,743,708.06	1,832,348,51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3,303,119.01	1,307,958,597.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642,138.92	307,708,112.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04,904.48	8,318,64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097,628.86	121,201,65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5,147,791.27	1,745,187,01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04,083.21	87,161,50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153,160.50	65,455,08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394.04	1,628,332.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7,000,000.00	8,975,293,31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2,381,554.54	9,042,376,730.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94,316.67	64,929,90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0,640,000.00	13,103,293,31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3,034,316.67	13,168,223,21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52,762.13	-4,125,846,48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529,000.00	634,474,473.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29,000.00	634,474,473.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1,041,649.55	481,266,204.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66,913.88	201,069,650.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16,238.42	47,714,85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124,801.85	730,050,71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95,801.85	-95,576,24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86,714.29	-18,408,81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865,932.90	-4,152,670,03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6,917,482.78	5,759,587,521.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051,549.88	1,606,917,482.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800,000.00				5,582,696,017.42	20,006,645.92	-4,979,649.32		59,257,652.51		283,498,928.69		6,025,266,303.38		6,025,266,30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800,000.00				5,582,696,017.42	20,006,645.92	-4,979,649.32		59,257,652.51		283,498,928.69		6,025,266,303.38		6,025,266,303.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52,209.82	30,304,974.56	2,468,300.56		7,557,035.56		196,901,390.92		180,573,962.30		180,573,962.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68,300.56		0.00		239,537,236.13		242,005,536.69		242,005,536.69
(二) 所有					3,952,209.82	30,304,974.56							-26,352,764.74		-26,352,764.74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2,209.82						3,952,209.82		3,952,209.82	
4. 其他					30,304,974.56						-30,304,974.56		-30,304,974.56
(三) 利润分配							7,557,035.56		-	42,635,845.21		-35,078,809.65	-35,078,809.65
1. 提取盈余公积							7,557,035.56		-7,557,035.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5,078,809.65		-35,078,809.65	-35,078,809.6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24,800,000.0 0			5,586,648,227.2 4	50,311,620.48	-2,511,348.76	66,814,688.0 7	480,400,319.6 1	6,205,840,265.68			6,205,840,265.6 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96,000,000.00				5,593,154,337.9 9		4,425,721.9 0	-	59,257,652.5 1		656,757,680.2 4		6,400,743,948.8 4	6,400,743,948.8 4
加：会 计政策变更											426,423.03		426,423.03	426,423.03
前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593,154,337.99		4,425,721.90		59,257,652.51		657,184,103.27		6,401,170,371.87		6,401,170,37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800,000.00				-10,458,320.57	20,006,645.92	-553,927.42				-	373,685,174.58	-375,904,068.49		-375,904,068.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927.42				-	173,717,174.58	-174,271,102.00		-174,271,102.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41,679.43	20,006,645.92	0.00						-1,664,966.49		-1,664,966.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41,679.43								18,341,679.43		18,341,679.43
4. 其他						20,006,645.92							-20,006,645.92		-20,006,645.92
(三) 利润分配											-	199,968,000.00	-199,968,000.00		-19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199,968,000.0 0	-	-199,968,000.00	-199,96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28,800,000.00				-28,800,000.0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8,800,000.00				-28,800,000.0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24,800,000.0 0				5,582,696,017.4 2	20,006,645.9 2	- 4,979,649.3 2	59,257,652.5 1	283,498,928.6 9		6,025,266,303.3 8		6,025,266,303.3 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800,000.00				5,583,386,363.53	20,006,645.92			59,257,652.51	512,223,149.43		6,259,660,51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800,000.00				5,583,386,363.53	20,006,645.92			59,257,652.51	512,223,149.43		6,259,660,51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2,209.83	30,304,974.56			7,557,035.56	204,188,493.55		185,392,764.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6,824,338.76		246,824,338.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2,209.83	30,304,974.56						-26,352,764.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2,209.83							3,952,209.83

4. 其他					30,304,974.56							-30,304,974.56
(三) 利润分配								7,557,035.56	-42,635,845.21			-35,078,809.65
1. 提取盈余公积								7,557,035.56	-7,557,035.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78,809.65			-35,078,809.6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4,800,000.00				5,587,338,573.36	50,311,620.48			66,814,688.07	716,411,642.98		6,445,053,283.9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5,593,844,684.02				59,257,652.51	715,849,763.79		6,464,952,10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2,508.53		382,508.5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5,593,844,684.02				59,257,652.51	716,232,272.32		6,465,334,60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800,000.00			-10,458,320.49	20,006,645.92				-	204,009,122.89	-205,674,08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1,122.89		-4,041,12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41,679.51	20,006,645.92						-1,664,966.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41,679.51							18,341,679.51
4. 其他					20,006,645.92						-20,006,645.92
（三）利润分配									-	199,968,000.00	-19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99,968,000.00	-199,968,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800,000.00			-28,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800,000.00			-28,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4,800,000.00				5,583,386,363.53	20,006,645.92			59,257,652.51	512,223,149.43		6,259,660,519.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深圳市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80086655P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480.00 万元，股份总数 12,4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90,165,83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4,634,166 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Jackery Inc.、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 1 年以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预付账款认定为重要预付账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 1 年以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 1 年以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预计负债	公司将预计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预计负债认定为重要的预计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将境外经营实体资产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境外经营实体认定为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关联方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关联方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含,下同)	5.00	5.00
6 个月-1 年	10.00	10.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办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办公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2 年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7)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在自营网站和第三方销售平台下订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公司取得平台结算证明文件时确认收

入；对于线上官网经销模式下，公司根据线上分销商订单，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终端客户，经终端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国内销售，双方签订合同，公司已按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签收并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国外销售，公司主要采用（1）FOB 销售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并报关，在装运港口装运并取得已装船的提单或货运运单时确认收入；（2）签收确认，在获取购货方签收物流信息或签收单据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4、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5、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

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 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

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6,757,982.32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销售费用	-16,757,982.32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流动负债	17,642,602.37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计负债	-17,642,602.37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项目		
其他流动负债	17,642,602.37	
预计负债	-17,642,602.37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6,757,982.32	
销售费用	-16,757,982.32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等
境外间接税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的适用税率计缴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广东电小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小二公司）	25%
香港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华宝公司） ¹	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元以内适用 8.25%，200 万港元以上适用 16.50%
Jackery Inc.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21%
Geneverse Energy Inc.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21%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法人税率为 23.20%，另外有地方法人税、事业税、住民税、地方法人特别税等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²	法人税率为 23.20%，另外有地方法人税、事业税、住民税、地方法人特别税等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25%

Jackery UK Ltd	利润低于 5 万英镑，按 19% 征税，利润高于 25 万英镑，按 25% 征税。利润在 5-25 万英镑之间，通过申请边际减免按 19% 至 25% 的有效税率征税
深圳市华宝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储能公司）	20%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另外有团结附加税、营业税等
Jackery Korea Co.,Ltd	企业所得税率为 10%，另外有地方所得税
JACKERY SINGAPORE PTE. LTD. ²	17%
Geneverse Energy GmbH ²	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另外有团结附加税、营业税等
JACKERY MEXICO	30%

注：1 根据香港税务局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实行利得税两级制，200 万港元（含 200 万港元）以下利润按照 8.25% 征税，超过部分按照 16.50% 征税。

2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JACKERY SINGAPORE PTE. LTD、Geneverse Energy GmbH 目前尚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

2、税收优惠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0212，该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24-2026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华宝储能公司按照相应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离岸服务外包业务适用增值税免税，公司取得的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免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52,280,184.18	1,710,685,962.89
其他货币资金	146,009,589.22	77,987,810.62
合计	1,098,289,773.40	1,788,673,773.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7,188,381.06	147,383,770.15
---------------	----------------	----------------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6、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3,341,508,840.76
其中：		
现金管理产品	4,099,225,070.66	3,341,508,840.76
其中：		
合计	4,099,225,070.66	3,341,508,840.76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9,304,733.97	87,052,117.63
6个月以内	118,772,870.21	86,565,719.41
6个月-1年	531,863.76	486,398.22
1至2年	321,923.23	396,446.91
合计	119,626,657.20	87,448,564.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119,626,657.20	100.00%	6,056,214.54	5.06%	113,570,442.66	87,448,564.54	100.00%	4,456,215.16	5.10%	82,992,349.38

账款										
其中：										
合计	119,626,657.20	100.00%	6,056,214.54	5.06%	113,570,442.66	87,448,564.54	100.00%	4,456,215.16	5.10%	82,992,349.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056,214.5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18,772,870.21	5,938,643.51	5.00%
6个月-1年	531,863.76	53,186.38	10.00%
1-2年	321,923.23	64,384.65	20.00%
合计	119,626,657.20	6,056,214.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56,215.16	1,606,468.85		6,469.47		6,056,214.54
合计	4,456,215.16	1,606,468.85		6,469.47		6,056,214.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413,498.95		17,413,498.95	14.56%	920,445.94
客户二	12,753,947.46		12,753,947.46	10.66%	637,697.37
客户三	10,929,854.37		10,929,854.37	9.14%	546,492.72
客户四	10,761,106.68		10,761,106.68	9.00%	538,055.33
客户五	10,752,177.18		10,752,177.18	8.99%	537,608.86
合计	62,610,584.64		62,610,584.64	52.35%	3,180,300.22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263,142.18	17,153,741.14
合计	60,263,142.18	17,153,741.1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4,023,282.44	5,985,920.49
押金保证金	11,879,837.84	10,290,143.05
备用金	66,205.60	139,296.00
应收暂付款	2,111,759.26	1,809,823.06
赔款		2,638,223.75
合计	68,081,085.14	20,863,406.3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323,381.95	14,627,037.54
6个月以内	56,226,817.67	11,941,458.17
6个月-1年	3,096,564.28	2,685,579.37
1至2年	3,490,033.81	3,066,052.17
2至3年	2,537,460.82	1,878,985.51
3年以上	2,730,208.56	1,291,331.13
合计	68,081,085.14	20,863,406.3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081,085.14	100.00%	7,817,942.96	11.48%	60,263,142.18	20,863,406.35	100.00%	3,709,665.21	17.78%	17,153,741.14
其中：										
合计	68,081,085.14	100.00%	7,817,942.96	11.48%	60,263,142.18	20,863,406.35	100.00%	3,709,665.21	17.78%	17,153,741.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817,942.9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56,226,817.67	2,811,340.80	5.00%
6个月-1年	3,096,564.28	309,656.43	10.00%
1-2年	3,490,033.81	698,006.76	20.00%
2-3年	2,537,460.82	1,268,730.41	50.00%
3年以上	2,730,208.56	2,730,208.56	100.00%
合计	68,081,085.14	7,817,942.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65,630.89	613,210.43	2,230,823.89	3,709,665.2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3,831.59	503,831.59		
——转入第三阶段		-507,492.16	507,492.16	
本期计提	2,759,197.93	88,456.90	1,260,622.92	4,108,277.7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120,997.23	698,006.76	3,998,938.97	7,817,942.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账龄进行划分，1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划分为第一阶段；1-2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二阶段；2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

坏账计提比例：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5.26	20	75.91	11.4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出口退税	54,023,282.44	6个月以内	79.35%	2,701,164.12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2,740,021.60	6个月以内、6个月至1年、1-2年、2-3年、3年以上	4.02%	2,261,643.86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683,440.07	6个月至1年、1-2年	3.94%	298,005.90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2,162,845.38	6个月以内、1-2年	3.18%	37,709.12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869,326.00	6个月至1年、2-3年	1.28%	426,983.00
合计		62,478,915.49		91.77%	5,725,506.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568,799.16	99.89%	43,208,664.54	95.54%
1至2年	52,731.42	0.11%	2,015,210.59	4.46%
合计	49,621,530.58		45,223,875.1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一	14,323,372.22	28.87
供应商二	11,113,285.89	22.40
供应商三	5,536,571.60	11.16
供应商四	2,102,923.20	4.24
供应商五	1,683,168.32	3.39
小计	34,759,321.23	70.05

其他说明：

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978,089.21	6,388,467.47	62,589,621.74	37,625,054.91	12,689,514.81	24,935,540.10
在产品	24,596,427.08		24,596,427.08	4,099,185.33		4,099,185.33
库存商品	433,934,542.17	28,176,258.63	405,758,283.54	427,652,206.08	19,364,636.57	408,287,569.51
发出商品	14,778,444.84	17,425.62	14,761,019.22	16,085,982.34	241,818.13	15,844,164.21
在途物资	265,629,864.73	97,921.72	265,531,943.01	125,165,635.67	6,494,138.47	118,671,497.20
委托加工物资	91,944.49		91,944.49	705,302.82		705,302.82
合计	808,009,312.52	34,680,073.44	773,329,239.08	611,333,367.15	38,790,107.98	572,543,259.1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89,514.81	-1,554,319.80		4,746,727.54		6,388,467.47
库存商品	19,364,636.57	22,321,399.04		13,509,776.98		28,176,258.63
在途物资	6,494,138.47	852,127.26		7,248,344.01		97,921.72
发出商品	241,818.13	1,801,126.93		2,025,519.44		17,425.62
合计	38,790,107.98	23,420,333.43		27,530,367.97		34,680,073.44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领用期初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合同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在途物资			
发出商品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7,820,668.79	7,022,470.89
大额存单	1,089,488,168.85	815,406,309.23
待抵扣进项税	22,965,934.24	41,418,095.93
待摊广告费	393,081.75	430,741.50
其他	366,201.50	122,123.8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961,016.84
合计	1,131,034,055.13	880,360,758.28

其他说明：

无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4,326,072.62	111,472,746.85
合计	144,326,072.62	111,472,746.8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878,352.73	7,972,740.14	23,341,837.60	145,192,930.47
2.本期增加金额	39,554,256.52	17,005,073.49	2,028,728.88	2,458,943.01	61,047,001.90
(1) 购置	39,554,256.52	15,279,173.49	2,028,728.88	2,458,943.01	59,321,101.90
(2) 在建工程转入		1,725,900.00			1,725,9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19,955.83	22,264.96	524,025.60	1,866,246.39
(1) 处置或报废		1,319,955.83	22,264.96	524,025.60	1,866,246.39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9,554,256.52	129,563,470.39	9,979,204.06	25,276,755.01	204,373,685.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938,285.71	3,103,058.56	7,733,056.55	30,774,400.82
2.本期增加金额	482,814.84	20,462,098.91	1,574,426.59	4,382,716.18	26,902,056.52
(1) 计提	482,814.84	20,462,098.91	1,574,426.59	4,382,716.18	26,902,056.52
3.本期减少金额		467,476.18	21,151.71	327,717.43	816,345.32
(1) 处置或报废		467,476.18	21,151.71	327,717.43	816,345.32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482,814.84	39,932,908.44	4,656,333.44	11,788,055.30	56,860,112.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45,782.80			2,945,782.80
2.本期增加金额		690,905.99			690,905.99
(1) 计提		690,905.99			690,905.99
3.本期减少金额		449,187.45			449,187.45
(1) 处置或报废		449,187.45			449,187.45
4.期末余额		3,187,501.34			3,187,501.3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071,441.68	86,443,060.61	5,322,870.62	13,488,699.71	144,326,072.62
2.期初账面价值		90,994,284.22	4,869,681.58	15,608,781.05	111,472,746.8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144,344.24	2,299,902.80	3,187,501.34	656,940.1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708,566.20	17,660.21	690,905.99	参考近期同类资产处置回收比率	同类资产处置回收比率	公司对外询价同类资产的可收回比率
合计	708,566.20	17,660.21	690,905.9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876,035.00	1,725,900.00
合计	10,876,035.00	1,725,90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尚处于安装状态的机器设备	10,876,035.00		10,876,035.00	1,725,900.00		1,725,900.00
合计	10,876,035.00		10,876,035.00	1,725,900.00		1,725,900.00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745,961.46	94,745,961.46
2.本期增加金额	33,011,619.55	33,011,619.55
1) 租入	33,011,619.55	33,011,619.55
3.本期减少金额	40,768,418.87	40,768,418.87
1) 处置	40,768,418.87	40,768,418.87
4.期末余额	86,989,162.14	86,989,162.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062,160.97	47,062,160.97
2.本期增加金额	24,853,891.12	24,853,891.12
(1) 计提	24,853,891.12	24,853,891.12
3.本期减少金额	35,825,990.82	35,825,990.82
(1) 处置	35,825,990.82	35,825,990.82
4.期末余额	36,090,061.27	36,090,061.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899,100.87	50,899,100.87
2.期初账面价值	47,683,800.49	47,683,800.49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59,258.63	7,159,258.63
2.本期增加金额	948,367.68	948,367.68
(1) 购置	923,547.66	923,547.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4,820.02	24,820.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107,626.31	8,107,626.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49,535.23	4,049,535.23
2.本期增加金额	2,438,461.48	2,438,461.48
(1) 计提	2,438,461.48	2,438,461.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487,996.71	6,487,996.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9,629.60	1,619,629.60
2.期初账面价值	3,109,723.40	3,109,723.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Jackery Inc.	494,438.92					494,438.92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96,137.23					96,137.23
合计	590,576.15					590,576.15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4,355,991.79	3,793,155.40	20,071,970.80		18,077,176.39
合计	34,355,991.79	3,793,155.40	20,071,970.80		18,077,176.39

其他说明：

无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63,646.68	1,809,547.00	24,032,335.02	3,604,850.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083,997.03	30,455,288.23	131,643,971.28	31,252,905.47
可抵扣亏损			139,327,560.31	20,899,134.05
递延收益	6,137,157.24	920,573.59	4,749,040.79	712,356.12
预计负债	990,512.53	148,576.88	818,770.97	122,815.65
租赁负债	54,806,163.67	10,785,363.92	53,611,643.86	11,117,254.00
合计	184,081,477.15	44,119,349.62	354,183,322.23	67,709,315.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0,899,100.87	9,983,345.30	47,683,800.49	10,086,518.53
合计	50,899,100.87	9,983,345.30	47,683,800.49	10,086,518.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3,345.30	34,136,004.32	10,064,595.09	57,644,72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83,345.30		10,064,595.09	21,923.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036,149.89	62,218,205.69
可抵扣亏损	251,626,639.65	219,144,446.39
合计	325,662,789.54	281,362,652.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1,489,929.25	1,489,929.25	
2026年	17,069,020.40	17,069,020.40	
2027年	38,231,478.88	38,231,478.88	
2028年	144,625,609.01	162,354,017.86	
2029年	50,210,602.11		
合计	251,626,639.65	219,144,446.39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354,187.00		1,354,187.00
预付工程款	1,748,294.50		1,748,294.50	1,899,716.98		1,899,716.98
预付其他资产款	2,739,128.97		2,739,128.97	2,285,018.86		2,285,018.86
合计	4,487,423.47		4,487,423.47	5,538,922.84		5,538,922.84

其他说明：

无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2,628,153.29	142,628,153.29	质押	票据保证金、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在途未到	72,223,676.13	72,223,676.13	质押	票据保证金、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

				账货币资 金				
合计	142,628,153.29	142,628,153.29			72,223,676.13	72,223,676.13		

其他说明：

无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3,204,689.93
信用借款	13,851,660.16	304,374,927.51
合计	13,851,660.16	447,579,617.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2,794,867.34	207,829,039.45
合计	612,794,867.34	207,829,039.4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1,717,216.60	109,976,150.74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3,775,746.71
应付其他费用类款项	133,986,165.44	41,410,951.51
合计	505,703,382.04	155,162,848.96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744,157.11	1,433,248.80
合计	2,744,157.11	1,433,248.8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4,548.63	854,396.06
应付暂收款	2,539,608.48	578,852.74
合计	2,744,157.11	1,433,248.80

其他说明：
无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967,781.41	13,837,998.34
返利	941,524.43	1,333,381.11
合计	10,909,305.84	15,171,379.45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890,263.40	379,046,728.91	344,366,628.28	77,570,364.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887.49	18,583,145.71	18,585,093.75	40,939.45
三、辞退福利		10,079,473.84	10,079,473.84	
合计	42,933,150.89	407,709,348.46	373,031,195.87	77,611,303.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781,773.13	358,707,893.05	324,018,409.51	77,471,256.67
2、职工福利费		9,320,524.89	9,320,524.89	
3、社会保险费	108,490.27	5,828,652.58	5,838,035.49	99,107.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043.11	4,928,767.85	4,938,134.15	97,676.81
工伤保险费	1,447.16	439,354.84	439,371.45	1,430.55
生育保险费		460,529.89	460,529.89	
4、住房公积金		5,189,658.39	5,189,658.39	

合计	42,890,263.40	379,046,728.91	344,366,628.28	77,570,364.03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887.49	17,932,133.79	17,934,081.83	40,939.45
2、失业保险费		651,011.92	651,011.92	
合计	42,887.49	18,583,145.71	18,585,093.75	40,939.45

其他说明：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637.32	102,531.47
企业所得税	24,629,127.54	422,400.97
个人所得税	2,495,513.72	2,911,197.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744.46	296,752.88
境外间接税	23,816,771.29	11,572,136.24
关税	12,709,375.57	3,162,384.19
印花税	473,220.45	140,133.62
教育费附加	164,033.34	127,179.80
地方教育附加	109,355.56	84,786.53
合计	64,846,779.25	18,819,503.69

其他说明：

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91,994.61	22,809,024.59
合计	21,691,994.61	22,809,024.59

其他说明：

无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4,274.39	358,676.82
产品质量保证	8,834,638.16	7,396,349.68

预计的销售退回	26,021,317.75	10,246,252.69
合计	35,100,230.30	18,001,279.19

其他说明：

无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4,344,243.43	32,618,095.1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30,074.37	-1,815,475.92
合计	33,114,169.06	30,802,619.27

其他说明：

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49,040.79	3,500,000.00	2,111,883.55	6,137,157.2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合计	4,749,040.79	3,500,000.00	2,111,883.55	6,137,157.24	

其他说明：

无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4,800,000.00						124,8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41,832,037.99			5,541,832,037.99
其他资本公积	40,863,979.43	3,952,209.82		44,816,189.25
合计	5,582,696,017.42	3,952,209.82		5,586,648,227.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952,209.82 元。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20,006,645.92	30,304,974.56		50,311,620.48
合计	20,006,645.92	30,304,974.56		50,311,620.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度，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46,70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4%，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0,304,974.56 元(含交易费用)。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79,649.32	2,468,300.56				2,468,300.56		-2,511,348.7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79,649.32	2,468,300.56				2,468,300.56		-2,511,348.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79,649.32	2,468,300.56				2,468,300.56		-2,511,348.7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9,257,652.51	7,557,035.56		66,814,688.07
合计	59,257,652.51	7,557,035.56		66,814,688.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 10% 计提，根据《公司法》，本期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不再提取。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498,928.69	656,757,680.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26,423.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3,498,928.69	657,184,103.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57,035.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078,809.65 ¹	199,96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0,400,319.61	283,498,928.69

注：1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4,8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846,609 股后的 123,953,3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5,078,809.65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9,390,993.45	2,017,254,829.09	2,312,250,230.47	1,411,767,455.18
其他业务	6,135,015.28		1,581,780.03	

合计	3,605,526,008.73	2,017,254,829.09	2,313,832,010.50	1,411,767,455.18
----	------------------	------------------	------------------	------------------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便携储能产品	2,787,099,554.31	1,579,906,851.13
光伏太阳能板	772,785,484.21	406,399,563.41
其他产品	39,505,954.93	30,948,414.55
其他业务收入	6,135,015.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77,083,599.74	127,460,760.56
境外	3,428,442,408.99	1,889,794,068.5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605,526,008.73	2,017,254,829.09
合计	3,605,526,008.73	2,017,254,829.09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5,171,379.45 元。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39,796.61	1,836,287.79
教育费附加	1,474,136.99	786,980.47
印花税	1,417,522.63	802,944.45
地方教育附加	982,757.99	524,653.65
其他	796,964.03	378,729.75
合计	8,111,178.25	4,329,596.11

其他说明：

无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94,422,405.39	112,320,793.11
装修费用	18,556,836.44	16,327,635.75
房租及水电	16,213,574.16	16,184,292.90
咨询服务费	14,833,651.50	19,595,851.64
折旧及摊销	7,203,290.08	5,051,457.31
办公费	4,727,002.34	7,133,464.48
交通及差旅费	4,311,195.32	7,505,613.46
业务招待费	2,658,383.93	3,944,772.67
股份支付	1,627,851.70	6,687,104.53
劳务费	4,061,722.91	6,563,184.31
其他	14,761,321.66	19,930,957.26
合计	183,377,235.43	221,245,127.42

其他说明：

无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513,002,376.88	414,856,784.98
销售平台费用	249,395,925.45	153,758,379.33
工资薪酬	113,474,445.46	121,178,290.95
仓储及租赁费	63,568,025.20	55,673,705.68
交通及差旅费	6,167,333.61	9,902,464.84
股份支付	1,609,391.16	7,269,340.27
劳务费	21,457,029.54	9,402,420.54
其他	31,689,298.07	32,449,969.27
合计	1,000,363,825.37	804,491,355.86

其他说明：

无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18,245,761.47	94,417,532.61
研发试制材料费	16,246,069.39	14,364,365.96
认证测试费	15,051,342.89	11,001,281.78
设计及样品费	7,157,780.32	6,691,266.27
知识产权注册费	7,019,055.57	7,132,330.81

股份支付	676,421.17	4,244,457.90
合作开发费	1,771,308.94	8,726,131.00
其他	7,068,058.56	4,976,579.04
合计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其他说明：

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40,202.83	5,107,326.13
利息收入	-38,329,598.14	-65,137,074.08
汇兑损益	-7,637,442.38	-23,098,180.88
手续费及其他	33,968,068.26	19,853,758.98
合计	-9,058,769.43	-63,274,169.85

其他说明：

手续费及其他包含电商平台提现手续费。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11,883.55	1,524,080.9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940,034.40	18,908,265.9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03,877.63	344,198.10
其他	583.21	4,271.15
合计	8,656,378.79	20,780,816.20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8,499.75	-5,556,599.3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00.00
套期	-6,990,499.75	-5,551,799.36
现金管理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2,000.00	
合计	-6,418,499.75	-5,556,599.36

其他说明：

无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100,360,303.60	98,819,813.89
合计	100,360,303.60	98,819,813.89

其他说明：

无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714,746.69	-2,320,421.11
合计	-5,714,746.69	-2,320,421.11

其他说明：

无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420,333.43	-43,232,800.64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90,905.99	-2,945,782.80
三、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92,620.91	
合计	-24,603,860.33	-46,178,583.44

其他说明：

无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58,462.49	-1,303,821.84
租赁合同处置收益	665,637.26	1,498,794.55
合计	307,174.77	194,972.71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收入	13,472.78	362,811.29	13,472.78

无需支付款项	7,974.00	89,067.48	7,974.00
其他	7,366.82	103,517.65	7,366.82
合计	28,813.60	555,396.42	28,813.60

其他说明：

无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60,640.84	2,146,187.94	960,640.84
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55,682.69	1,073,339.53	3,655,682.69
滞纳金	1,862,819.42	430,987.66	1,862,819.42
赔款及违约金支出	1,564,400.22	2,874,468.99	1,564,400.22
盘亏损失	32,643.65	30,925.72	32,643.6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857.09		13,857.09
其他	164,263.71	1,703,613.49	164,263.71
合计	8,254,307.62	8,259,523.33	8,254,307.62

其他说明：

无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579,139.26	3,305,461.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486,792.69	12,166,285.58
合计	57,065,931.95	15,471,746.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6,603,168.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490,475.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368.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18,293.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24,024.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01,969.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406,096.25

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229,449.18
股份支付	592,831.47
所得税费用	57,065,931.95

其他说明：

无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 之说明。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票据保证金		230,009,768.98
利息收入	38,329,598.14	65,137,074.08
收到政府补助	9,440,034.40	21,597,364.20
收到往来款	2,130,591.47	745,267.99
其他	632,691.23	200,562.91
合计	50,532,915.24	317,690,038.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销售研发等费用	552,482,817.70	578,534,682.23
付现财务手续费	33,968,068.26	19,853,758.98
往来款		5,252,821.05
其他	4,552,124.19	3,053,866.53
支付票据进出口保证金	70,404,477.16	
合计	661,407,487.31	606,695,128.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10,446,106,743.47	8,975,293,314.78

合计	10,446,106,743.47	8,975,293,314.78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11,454,746,743.47	13,103,293,314.78
购买远期结汇产品	13,290,928.93	13,281,675.50
合计	11,468,037,672.40	13,116,574,990.2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28,607,464.90	31,721,236.65
回购库存股	30,305,725.93	20,006,645.92
合计	58,913,190.83	51,727,882.5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47,579,617.44	146,725,100.00	762,268.09	562,839,279.91	18,376,045.46	13,851,660.16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3,611,643.86		33,011,619.55	26,333,353.11	5,483,746.63	54,806,163.67
合计	501,191,261.30	146,725,100.00	33,773,887.64	589,172,633.02	23,859,792.09	68,657,823.83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9,537,236.13	-173,717,174.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318,607.02	48,499,004.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902,056.52	18,568,753.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853,891.12	27,879,205.24
无形资产摊销	2,438,461.48	1,336,232.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71,970.80	15,782,69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174.77	-194,972.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57.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18,499.75	5,556,599.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97,239.55	-17,990,854.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360,303.60	-98,819,81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08,716.13	12,144,36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23.44	21,923.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206,313.34	235,617,27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761,832.66	249,126,360.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5,592,527.17	-444,567,993.61
其他	3,952,209.82	18,341,6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53,245.67	-102,416,719.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5,661,620.11	1,716,450,097.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16,450,097.38	5,901,753,049.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788,477.27	-4,185,302,952.0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55,661,620.11	1,716,450,097.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2,280,184.18	1,710,685,962.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81,435.93	5,764,134.4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661,620.11	1,716,450,097.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20,034,022.90	1,052,861,109.91	受监管账户，可用于募投项目的支出
合计	20,034,022.90	1,052,861,109.91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42,628,153.29	72,223,676.13	票据保证金、进出口信用证保证金、在途未到账款货币资金
合计	142,628,153.29	72,223,676.13	

其他说明：

无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14,774,869.96
其中：美元	16,811,279.37	7.188400	120,846,200.62
港币	635,860.74	0.926040	588,832.48
日元	3,714,849,750.00	0.046233	171,748,648.49
欧元	672,611.32	7.525700	5,061,871.01
英镑	797,360.62	9.076500	7,237,243.67
韩元	429,980,542.00	0.004938	2,123,243.92
加元	700,005.78	5.049800	3,534,889.19

墨西哥比索	464,492.91	0.349773	162,467.08
新加坡元	23,612.07	5.321400	125,649.27
澳元	742,361.71	4.507000	3,345,824.23
应收账款			109,195,019.05
其中：美元	7,130,266.78	7.188400	51,255,209.72
日元	1,068,736,466.53	0.046233	49,410,893.06
欧元	641,305.04	7.525700	4,826,269.34
英镑	101,642.97	9.076500	922,562.42
韩元	108,229,400.00	0.004938	534,436.78
加元	406,472.25	5.049800	2,052,603.57
澳元	41,137.96	4.507000	185,408.79
墨西哥比索	21,829.50	0.349773	7,635.37
其他应收款			7,574,504.51
其中：美元	314,682.71	7.188400	2,262,065.19
港币	132,182.50	0.926040	122,406.28
日元	61,478,190.00	0.046233	2,842,321.16
欧元	272,818.01	7.525700	2,053,146.50
英镑	30,000.00	9.076500	272,295.00
韩元	4,510,000.00	0.004938	22,270.38
短期借款			13,851,660.16
其中：日元	299,605,480.00	0.046233	13,851,660.16
应付账款			135,654,191.49
其中：美元	16,179,805.22	7.188400	116,306,911.86
港币	56,000.00	0.926040	51,858.24
日元	263,026,325.50	0.046233	12,160,496.11
欧元	412,187.42	7.525700	3,101,998.87
英镑	208,485.07	9.076500	1,892,314.71
韩元	13,610,742.00	0.004938	67,209.84
加元	373,918.72	5.049800	1,888,214.75
新加坡元	1,500.00	5.321400	7,982.10
澳元	39,317.73	4.507000	177,205.01
其他应付款			123,527.06
其中：美元	9,209.04	7.188400	66,198.26
日元	413,695.00	0.046233	19,126.36
韩元	192,921.00	0.004938	952.64
新加坡元	7,000.00	5.321400	37,249.8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Jackery Inc.	美国	美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日本	日元	主要经济环境中的 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Geneverse Energy Inc.	美国	美元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德国	欧元	
香港华宝公司	香港	港元	
Jackery UK Ltd	英国	英镑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0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747,148.91	3,218,872.76
合计	3,747,148.91	3,218,872.76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053,855.24	2,814,962.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2,354,613.81	34,940,109.4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0、(3)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18,245,761.47	94,417,532.61
研发试制材料费	16,246,069.39	14,364,365.96
认证测试费	15,051,342.89	11,001,281.78
设计及样品费	7,157,780.32	6,691,266.27
知识产权注册费	7,019,055.57	7,132,330.81
股份支付	676,421.17	4,244,457.90
合作开发费	1,771,308.94	8,726,131.00
其他	7,068,058.56	4,976,579.04
合计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电小二公司 ¹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华宝公司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Inc.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日本	日本	销售		100.00%	设立
Geneverse Energy Inc.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澳洲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日本	日本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Jackery UK Ltd		英国	英国	销售		100.00%	设立
华宝储能公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Korea Co., Ltd		韩国	韩国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德国	德国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JACKER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		100.00%	设立
Geneverse Energy GmbH		德国	德国	销售		100.00%	设立
JACKERY MEXICO		墨西哥	墨西哥	销售		100.00%	设立

注：1

香港华宝新能源注册资本：1,010,000 股普通股；

Jackery Inc. 注册资本：4,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

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 注册资本：500 股；

Geneverse Energy Inc. 注册资本：5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 美元）；

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资本：10,000 股普通股；

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 注册资本：10 股；

Jackery UK Ltd 注册资本：100 股普通股；

Jackery Korea Co.,Ltd 注册资本：2,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5,000 韩元）；

Jackery Technology GmbH 注册资本：25,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欧元）；

JACKERY SINGAPORE PTE. LTD. 注册资本：5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新加坡元）；

Geneverse Energy GmbH 注册资本：25,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欧元）；

JACKERY MEXICO 注册资本：10,000 美元。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将电小二公司、香港华宝公司、Jackery Inc.、株式会社 Jackery Japan、Geneverse Energy Inc.、Jackery Australia Pty Ltd、株式会社 Geneverse Energy、Jackery UK Ltd、华宝储能公司、Jackery Korea Co.,Ltd、Jackery Technology GmbH、JACKERY SINGAPORE PTE. LTD.、Geneverse Energy GmbH、JACKERY MEXICO 等 14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上表中间接持股的子公司股东为香港华宝公司。

十、政府补助

1、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940,034.40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5,940,034.40
合计	9,440,034.40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749,040.79	3,500,000.00		2,111,883.55		6,137,157.2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8,051,917.95	20,432,346.95

其他说明

无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 和 4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2.35%（2023 年 12 月 31 日：42.4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3,851,660.16	13,851,660.16	13,851,660.16		
应付票据	612,794,867.34	612,794,867.34	612,794,867.34		
应付账款	505,703,382.04	505,703,382.04	505,703,382.04		
其他应付款	2,744,157.11	2,744,157.11	2,744,157.1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806,163.67	57,688,948.75	23,344,705.32	31,145,618.21	3,198,625.22
小 计	1,189,900,230.32	1,192,783,015.40	1,158,438,771.97	31,145,618.21	3,198,625.2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47,579,617.44	448,982,185.64	448,982,185.64		
应付票据	207,829,039.45	207,829,039.45	207,829,039.45		
应付账款	155,162,848.96	155,162,848.96	155,162,848.96		
其他应付款	1,433,248.80	1,433,248.80	1,433,248.80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3,611,643.86	57,051,399.01	24,433,303.82	31,537,919.11	1,080,176.08
小计	865,616,398.51	870,458,721.86	837,840,626.67	31,537,919.11	1,080,176.0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2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风险套期	为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与经有关政府部门	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风险	套期工具为被套期项目相关度较高的远期外汇合约	公司套期工具产生的损益能够抵消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变动，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	可以有效降低风险敞口

	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与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主要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实现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90,499.75
套期类别				
公允价值套期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90,499.75

其他说明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4,099,225,070.6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99,225,070.66		4,099,225,070.66
结构性存款		3,998,653,070.66		3,998,653,070.66
其他现金管理产品		100,572,000.00		100,572,000.00
（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89,488,168.85		1,089,488,168.85
大额存单		1,089,488,168.85		1,089,488,168.8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公司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其公允价值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确定。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中伟、温美婵。

其他说明：

自然人股东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孙中伟、温美婵	66.32	66.32

孙中伟直接持有公司 18.26%的股份，通过钜宝信泰、嘉美盛间接持有公司 24.69%的股份，孙中伟配偶温美婵直接持有公司 5.86%的股份，通过深圳市钜宝信泰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嘉美惠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成千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7.50%的股份；孙中伟、温美婵夫妇合计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66.32%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54,606.51	13,022,738.61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55,000.00	2,660,000.00			178,720.00	6,856,752.56
研发人员							253,290.00	9,718,788.12
销售人员							405,560.00	15,560,110.49
制造人员							22,460.00	861,862.91
合计			455,000.00	2,660,000.00			860,030.00	32,997,514.0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38.27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鉴于公司2024年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公司将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对应不得归属的47.727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综上，公司本次合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86.003万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19年12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市盈率（PE）估值法确定； 2020年12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参考期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确定； 2023年6月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测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市盈率（PE）、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本期新增授予数量结合后续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为确认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4,816,189.2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952,209.82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627,851.70	
研发人员	676,421.17	
销售人员	1,609,391.16	
制造人员	38,545.79	
合计	3,952,209.82	

其他说明：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5
-----------------	------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3,953,3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尚需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配套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收入分解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4、之说明。

2、其他

报告期 HSBC BANK USA, N.A. 为公司之子公司 Jackery Inc. 及 Geneverse Energy Inc. 提供了非承诺性授信，用于发行备用信用证。该授信协议以 UCC-1[注]融资声明中列举的 Jackery Inc. 及 Geneverse Energy Inc. 相关资产作为担保。该授信协议总额度 1,000 万美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 495 万美元。

[注]或称 UCC-1 filing，是根据美国统一商业法典（UCC）第 9 部分的要求，用于建立和通知他人某一资产上的质权或担保权益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8,955,018.69	705,603,454.90
6 个月以内	826,065,221.04	705,603,454.90

6个月-1年	112,889,797.65	
1至2年	250,506,584.13	
合计	1,189,461,602.82	705,603,454.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9,461,602.82	100.00%	268,680.20	0.02%	1,189,192,922.62	705,603,454.90	100.00%	5,626.98	0.00%	705,597,827.92
其中：										
合计	1,189,461,602.82	100.00%	268,680.20	0.02%	1,189,192,922.62	705,603,454.90	100.00%	5,626.98	0.00%	705,597,827.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8,680.2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5,373,603.90	268,680.20	5.00%
合计	5,373,603.90	268,680.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关联方组合	1,184,087,998.92		
合计	1,184,087,998.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26.98	263,053.22				268,680.20
合计	5,626.98	263,053.22				268,680.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52,121,956.14		552,121,956.14	46.42%	
客户二	278,181,924.13		278,181,924.13	23.39%	
客户三	221,402,720.00		221,402,720.00	18.61%	
客户四	132,381,398.65		132,381,398.65	11.13%	
客户五	5,238,903.00		5,238,903.00	0.44%	261,945.15
合计	1,189,326,901.92		1,189,326,901.92	99.99%	261,945.1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07,748,042.87	9,582,587.50
合计	707,748,042.87	9,582,587.5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53,943,626.31	406,138.18
出口退税	54,023,282.44	5,985,920.49
押金保证金	4,400,376.65	4,612,330.94
应收暂付款	1,178,692.30	1,021,315.20
其他	74,978.10	
合计	713,620,955.80	12,025,704.8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9,628,805.06	7,725,470.95
6个月以内	709,558,809.06	7,476,985.15
6个月-1年	69,996.00	248,485.80
1至2年	96,487.68	1,743,730.30
2至3年	1,659,612.82	1,681,046.48
3年以上	2,236,050.24	875,457.08
合计	713,620,955.80	12,025,704.8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620,955.80	100.00%	5,872,912.93	0.82%	707,748,042.87	12,025,704.81	100.00%	2,443,117.31	20.32%	9,582,587.50
其中：										
合计	713,620,955.80	100.00%	5,872,912.93	0.82%	707,748,042.87	12,025,704.81	100.00%	2,443,117.31	20.32%	9,582,587.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872,912.9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9,677,329.49	5,872,912.93	9.84%
其中：6个月以内	55,615,182.75	2,780,759.14	5.00%
6个月-1年	69,996.00	6,999.60	10.00%
1-2年	96,487.68	19,297.54	20.00%
2-3年	1,659,612.82	829,806.41	50.00%
3年以上	2,236,050.24	2,236,050.24	100.00%
合计	59,677,329.49	5,872,912.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关联方	653,943,626.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8,390.93	348,746.06	1,715,980.32	2,443,117.3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3,148.57	13,148.57		
--转入第三阶段		-331,922.56	331,922.56	
本期计提	2,422,516.38	-10,674.53	1,017,953.77	3,429,795.6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87,758.74	19,297.54	3,065,856.65	5,872,912.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一阶段，其他按账龄进行划分，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划分为第一阶段；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二阶段；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

各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39	20.00	78.70	0.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余额	653,845,835.78	0-6 个月以内	91.62%	
单位二	应收出口退税	54,023,282.44	0-6 个月以内	7.57%	2,701,164.12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702,997.10	6个月以内、6个月至1年、1-2年、2-3年、3年以上	0.38%	2,257,941.41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869,326.00	6个月以内、6个月至1年、1-2年、2-3年、3年以上	0.12%	426,983.0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463,800.00	2-3年	0.06%	231,900.00
合计		711,905,241.32		99.75%	5,617,988.5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546,783.98		25,546,783.98	24,794,982.80		24,794,982.80
合计	25,546,783.98		25,546,783.98	24,794,982.80		24,794,982.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电小二公司	9,321,175.82					-301,785.40	9,019,390.42	
香港华宝公司	6,625,910.00						6,625,910.00	
华宝储能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Geneverse Energy Inc.	3,298,106.81					903,049.42	4,201,156.23	
Jackery Inc.	549,790.17					150,537.16	700,327.33	
合计	24,794,982.80					751,801.18	25,546,783.98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减变动系按集团内股份支付金额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作为结算企业，子公司为接受服务企业，分别确认对电小二公司、Geneverse Energy Inc.以及 Jackery Inc.等三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同时确认资本公积，集团合并层面予以抵消。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2,986,062.42	1,795,138,250.11	1,127,362,429.21	907,270,231.78
其他业务	6,520,257.69		1,504,965.83	
合计	2,349,506,320.11	1,795,138,250.11	1,128,867,395.04	907,270,231.7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便携储能产品	1,925,744,120.90	1,549,973,084.47
光伏太阳能板	206,822,224.32	219,348,798.53
其他产品	23,257,652.20	25,816,367.11
服务收入	187,162,065.00	
其他业务收入	6,520,257.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37,917,069.56	115,562,360.71
境外	2,211,589,250.55	1,679,575,889.4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49,506,320.11	1,795,138,250.11
合计	2,349,506,320.11	1,795,138,250.11

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	118,245,761.47	94,417,532.61
研发试制材料费	16,246,069.39	14,364,365.96
认证测试费	15,051,342.89	11,001,281.78
设计及样品费	7,157,780.32	6,691,266.27
知识产权注册费	7,019,055.57	7,132,330.81

股份支付	676,421.17	4,244,457.90
合作开发费	1,771,308.94	8,726,131.00
其他	7,068,058.56	4,976,579.04
合计	173,235,798.31	151,553,945.37

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94,834,974.65	98,819,813.89
合计	94,834,974.65	98,819,813.89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3,31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940,034.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3,941,803.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1,636.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73,357.63	
合计	79,490,161.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	1.93	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	1.29	1.29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9,537,236.13	
非经常性损益	B	79,490,16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60,047,074.7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6,025,266,303.3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30,304,974.56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10.95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35,078,809.65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3.00	
其他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I1	2,468,300.5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I2	3,952,209.8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6,111,822,184.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3.9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2.62%	

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9,537,236.13
非经常性损益	B	79,490,16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60,047,074.76
期初股份总数	D	124,500,092.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546,701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10.38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124,027,195.64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29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9,537,236.13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39,537,236.13
非经常性损益	D	79,490,161.37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160,047,074.7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124,027,195.64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272,227.85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124,299,423.49

稀释每股收益	$I=C/H$	1.93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J=E/H$	1.29

5、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